

腓立比书注解(黄迦勒)

腓立比书提要

壹、作者

使徒保罗(腓一1)。其余请参阅『加拉太书提要』。

贰、受者

在腓立比的圣徒、监督和执事(腓一1)。

保罗时代的腓立比城，原是爱琴海西岸马其顿省东部的一个小城，因它位于分隔欧、亚两大洲一连串山脉之间的隘口，故为兵家必争之地，曾为罗马帝国的军事驻防地(徒十六12)；又为小亚细亚与罗马帝国通商的要冲，是当时的贸易中心。后来日渐衰败，现在仅存一片废墟。考古家根据庙宇的遗迹，和所刻的碑文，知道当地的居民，是热心崇拜多神的。

【腓立比教会的历史和特点】

腓立比教会的史实和特点如下：

(一)她是欧洲的第一个教会，保罗第二次出外布道时，在特罗亚异象中听到马其顿的呼声，就经过尼雅波利到了腓利比(徒六9~12)。

(二)腓立比教会的第一个信徒是一个女人——卖紫色布的吕底亚(徒十六14~15)；并且这教会信道的女人特别多。

(三)她是富有爱心的教会。吕底亚和禁卒全家曾接待保罗(徒十六15, 34)；他们也一再的打发人去帖撒罗尼迦馈赠保罗(腓四6)；保罗在哥林多时，也受到他们的馈赠(林后十一9)；他们又差以巴弗提去罗马供给保罗的需要(腓二25；四18~20)；保罗也十分信任他们馈赠的动机，知道他们所作的是出于爱主的心，明白奉献的真正意义。此外，他们也十分踊跃地为耶路撒冷的圣徒捐钱(罗十五26)。

(四)她的犹太人信徒很少，而差不多完全是一个由外邦人所组成的教会。

(五)因着犹太人不多，所以没有明显地受到割礼派的搅扰。

(六)始终与保罗维持友好的关系，从未受过敌人的离间。

- (七)同心合意地兴旺福音，在传福音的事上与保罗配搭无间。
- (八)组织健全，有监督、有执事；在新约中，明文提到有执事的教会，只有耶路撒冷和腓立比两个教会。
- (九)在地方教会是错误最少的教会之一；不过有两个女同工不同心，但保罗并未苛责她们。

参、写作时地

按本书内容多处显示，本书是保罗在主后61至62年间，于罗马监狱所写的。如：

- (一)保罗在书中提及坐监的地方，可与「御营全军」接近(腓一13)；且必然是在狱中时期颇长久，才能使「御营全军」都听闻福音。
- (二)他自己知道他的案件行将判决(腓一19；二23~24)。
- (三)他在书中提及「该撒家里的人」(腓四22)，显然是指罗马教会中的成员。

肆、写书背景

保罗著述本书的原因，有下列四方面：

- (一)当保罗坐监时，腓立比教会曾差派以巴弗提携带教会的赠物前往探望，并要他负责照顾保罗在狱中的生活。而这位忠心的以巴弗提，竟因此病倒，几乎至死；消息传至腓立比，使教会十分担忧。后来蒙神的怜悯，才得痊愈。因此，保罗急欲打发以巴弗提回去，以消除双方的忧愁，并顺道托他捎带此信给腓立比教会。

- (二)由于腓立比人在获悉保罗下监后，对他的境遇相当挂念，并且误以为保罗的下监受苦，是对他福音工作的重大打击(腓一12~14)，因此特藉这封信告知他在监狱里的情形，以解他们的悬念；并且指明他的被监禁，反而使福音更加兴旺。

(三)保罗也藉这封信对腓立比教会的馈送表达感激之意。

- (四)保罗发觉腓立比教会，在灵性和道理上有点小错误，(例如不和的倾向、异端的危机等)，因而要藉这机会为他们改正。

伍、特点

本书的特点如下：

- (一)使徒在本书中特多提及他自己的见证，在劝勉之中，常以他本身的经历和他心中的感受来勉励。在开头的感恩语中，就讲述他自己如何为腓立比人感谢代祷。其后更提及他自己如何在监狱之中为基督的福音作见证。他在驳斥割礼派的异端时，亦以他自己认识基督之经验为辩论的根据。这表示保罗与腓立比信徒之间的关系比较亲密，保罗对他们说话可以更为坦白，无须顾虑他们内心

对他有甚么疑惑。所以本书的语气很像对密友交谈。

(二)本书第二章五至十一节论基督降卑与升高之榜样，是全圣经著名之教训之一，对信徒应怎样谦卑而同心地过肢体的生活，保罗提出了这具体积极的榜样，劝勉信徒都要以基督的心为心。

(三)本书常提及「喜乐」，这显然是本书的重要信息之一，全书提及「喜乐」和同义词达十七次以上。故有些圣经学者称本书为「喜乐的书信」；亦有人以为：「这封信的总结就是——我快乐！你快乐吗？」

(四)本书有九次提及「福音」，充分流露保罗对推展福音的关注。

(五)本书中没有引用任何旧约圣经。

陆、主旨要义

基督是我们一切的一切，这是本书的中心启示。祂是我的生命(腓一章)、榜样(腓二章)、标竿(腓三章)、力量(腓四章)。

保罗藉本书说出了他属灵生活的得胜，是在于他得着了属灵的秘诀，而这个秘诀就是基督。基督是他里面一切动力之源，也是他外面一切彰显之因。因此，保罗盼望腓立比的信徒也能和他一样，追求那超越的目标，就是基督。

柒、钥节

「无论是生、是死，总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显大。因我活着就是基督，我死了就有益处」(腓一20~21)

「你们当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腓二5)

「不但如此，我也将万事当作有损的，因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我为祂已经丢弃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着基督」(腓三8)

「我知道怎样处卑贱，也知道怎样处丰富...随事随在，我都得了秘诀。我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凡事都能作」(腓四12~13)

捌、钥字

「喜乐」、「欢欢喜喜」、「欢喜」、「欢欢乐乐」(腓一4, 18, 25; 二2, 17, 18, 28, 29; 三1, 四1, 4, 10)

「同心合意」、「同有一个心志」、「齐心」、「意念相同...爱心相同」、「一样的心思...一样的意念」、「同心」(腓一5, 27; 二2; 四2)

「一同」、「同负一轭」(腓一7; 二17~18, 25; 三10, 17; 四3)

玖、内容大纲

(一)引言(腓一1~2)

(二)活着「为」基督——总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显大：

(1)在捆锁中仍以兴旺福音为念(腓一3~18)

(2)在肉身活着是为成就福音工夫的果子(腓一19~26)

(3)行事为人与基督的福音相称(腓一27~30)

(三)活着「学」基督——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

(1)基督耶稣的心，是谦卑、顾到别人的心(腓二1~11)

(2)顺服神在心里的运行，将生命的话表明出来(腓二12~18)

(3)基督耶稣的心显在提摩太身上的榜样(腓二19~24)

(4)基督耶稣的心显在以巴弗提身上的榜样(腓二25~30)

(四)活着「得」基督——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

(1)丢弃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着基督(腓三1~8)

(2)努力向着标竿直跑，不以所已经得着的为满足(腓三9~16)

(3)不以地上的事为念，专一等候救主从天降临(腓三17~21)

(五)活着「靠」基督——靠着那加给力量的，凡事都能作：

(1)靠主站立得稳(腓四1)

(2)靠主同心作工(腓四2~3)

(3)靠主常常喜乐(腓四4~7)

(4)靠主思念并行事(腓四8~13)

(5)靠主彼此授受(腓四14~20)

(六)结语(腓四21~23)

腓立比书第一章

壹、内容纲要

【全书引言】

一、著者(1节上)

二、受者(1节下)

三、问安(2节)

【保罗为教会的感谢与代祷】

一、感谢的时候——每逢想念你们(3节)

二、感谢的态度——常是欢欢喜喜的(4节)

三、感谢的原因：

1.你们同心合意的兴旺福音(5节)

2.那在你们心里动了善工的，必成全这工(6节)

3.无论何时，你们都与我一同得恩(7节)

四、代祷的动机——我体会基督耶稣的心肠(8节)

五、代祷的项目：

1.使你们的爱心在知识和见识上增多(9节)

2.使你们能分别是非，作诚实无过的人(10节)

3.使你们靠着耶稣基督结满了仁义的果子(11节)

【保罗在监狱中的见证】

一、他所受的捆锁是为传扬基督：

1.因所受捆锁更是叫福音兴旺(12节)

2.在众人中间显明所受捆锁是为基督的缘故(13节)

3.使许多弟兄因他的捆锁越发放胆传神的道(14节)

4.只要基督能被传开，别人的动机如何，都值得欢喜(15~18节)

二、他活着的目的是为彰显基督：

1.因圣徒的祈祷和圣灵的帮助，终必得救——仍要活着(19节)

2.无论是生是死，总叫基督在他身上照常显大(20节)

3.活着就是基督，死了就有益处(21节)

4.离世与基督同在虽好，但为众圣徒的缘故仍要活着(22~24节)

5.活着与众圣徒同享在基督耶稣里的喜乐(25~26节)

三、劝勉众圣徒同为基督的福音而争战：

1.行事为人要与基督的福音相称(27节上)

2.要为所信的福音同灵站稳，同魂努力(27节下)

3.凡事不怕敌人的惊吓(28节)

4.蒙恩是要为基督受苦(29节)

5.他如何争战，众圣徒也要如何争战(30节)

貳、逐节詳解

【腓一】「基督耶稣的仆人保罗，和提摩太，写信给凡住腓立比，在基督耶稣里的众圣徒，和诸位监督、诸位执事；」

(原文字义)「仆人」卖身的奴隶；「保罗」微小；「圣徒」分别为圣的人；「监督」管理者，在上察看者；「执事」服事者，仆役，为人谋福利者。

(文意注解)「基督耶稣的仆人」这是保罗的谦称，这话表示：(1)他是属于主的人，他或生或死，总是主的人(罗十四8)；(2)他不再随自己的意思而行，凡事奉行主的旨意；(3)他是侍候主的人，听主的调配和差遣。

「和提摩太」提摩太是比保罗年轻一辈的同工，保罗视他如儿子(提前一2)；今在书信中和他一同具名，想必是保罗正准备打发他到腓立比看望教会(腓二19)，希望腓立比教会给提摩太应有的尊重。

腓立比教会的圣徒，有两种身份：(1)就肉身说，是住在腓立比，有罗马的国籍；(2)就灵命说，是在基督耶稣里，有天国的国籍。

「监督」是长老的别称(徒廿17，28)。『长老』指其身分；『监督』指其职分。

「执事」是指在教会中服事各样事务的人。

(话中之光)(一)信徒既是主用重价所买赎的，所以我们的身体、心思、时间、才干、财产，全属于主，并不属于自己。

(二)如同仆人必须遵照主人的指示行事，信徒也必须听命于主，按着主的旨意使用时间、才干和金钱(林前四1；彼前四10)。

(三)作者自得救后即改名为「保罗」，他自甘『微小』(原文字义)；主的仆人不可自高自大，乃要自己卑微的来服事人(太廿26~28)。

(四)每一个服事主的人，应当放下自己的心意，而以主的旨意为重；故其事工应专一讨主的喜悦，而不受自己或别人好恶、喜厌的影响。

(五)我们若不认识主的心意，就不配作主的工人。

(六)像保罗和提摩太的关系一样，同工们必须先彼此尊重，然后才能使教会尊重他们。

(七)每一位信徒都应当有双重的身份：按肉身，我们是住在地上(「住腓立比」)；但按属灵的实际，我们是在天上(「在基督耶稣里」)。

(八)信徒在世为人，必须不跟世人同流合污，而保守自己在基督里，方能作一个名副其实、过圣别生活的「圣徒」。

(九)一个正常的信徒，必须兼顾他『为人』的生活，和『灵性』的生活。

(十)有许多事在世人眼中看为对的，但我们却不能行，因为我们不单是住在世界上，也是住在基督里。

(十一)信徒决不应该轻视他活在这个世界上所负的生活责任；但他也必须是超越这个世界，不受世界的辖制，而活在基督里面。

(十二)凡活在基督耶稣里的人，无论作甚么，都是为主而作的，因此每一样工作，都应该尽心竭力的去作。

(十三)世上的生活和俗世的事物，并不能拦阻信徒亲近基督，与基督联结。

(十四)住在基督里，是信徒在地上过得胜生活的秘诀。

(十五)信徒在地上，不过是一个过路的旅客，是寄居的人，因此我们的盼望不是属地的事物，我们的人生观和价值观，与世人完全不同。

(十六)信徒既然仍旧要「住」在这个世界上，因此我们不能不顾我们应尽的本份，不能不尽我们作人的责任。

(十七)教会里面按各人的功用，虽然有「圣徒」、「监督」、「执事」的分别，但是按各人的生命，在主面前的地位都一律平等，并无尊高、卑下之分。

【腓一2】「愿恩惠平安，从神我们的父，并主耶稣基督，归与你们。」

(文意注解)「恩惠」即恩典，就是神赐给人、叫人白白享受的好处；人最大的恩典，乃是神自己给人得着并享受。

「平安」不是指环境的平安顺利，而是指里面心境的平静安稳；换句话说，平安乃是人因着享受神的救恩，神与人、并人与人得以相和，而产生的一种心境。恩典是平安之源，平安是恩典之果。

「从神我们的父，并主耶稣基督」神是众人的神，却是我们的父；神是恩典和平安的泉源，须借着主的救赎(在基督里)，才能归我们享受。

(话中之光)(一)「恩惠」的原文字义是『吸引力』；基督徒乃是得享神恩典的人，故其人生必然有它可爱的地方；没有吸引力的基督教，不是真的基督教。

(二)恩典乃是一件礼物，人凭着自己没有办法可以获得，因为人没有甚么功绩配受恩典。

(三)恩典在先，平安在后，这个次序不容变更；人不先求神的恩典而想得到神的平安，这是不可能的。

(四)「平安」的原文字义是『捆在一起』；惟有与神联结为一的信徒，才能享受真正的平安。

(五)基督徒的平安，常与客观环境无关，也不受外界事物的影响。

(六)我们不该在神之外求平安；全世界只有一个平安的渊源，那就是神自己。

(七)一切属灵的好处，都必须借着耶稣基督才能得着。

【腓一3】「我每逢想念你们，就感谢我的神；」

(原文字义)「想念」回忆，回想；「感谢」赞美施恩。

(文意注解)三至八节是述说保罗在想念腓立比教会时所产生的种种意念。

本节「我的神」是很强的语气，表示保罗与神之间的亲密关系，彼此互属。

(话中之光)(一)以自我为中心的人(就是自私的人)，心中所想念的，不外是自己和亲人的苦乐，从未顾念到别人的事。

(二)保罗每逢想到别人时，就联想到神；神乃是我们人际关系的枢纽，没有神的人生，多半以利害论交，少有牺牲自我的情谊。

(三)离了神，我们就不能给别人真实的益处。

(四)我们的行事为人，若不能叫人为我们感谢神，就没有好的见证。

(五)保罗说「我的神」，表示他与神之间有很美好的关系；不但保罗是被神所占有，并且神也被保罗所占有。

(六)我们与神的关系，究竟是仅止于客观道理上的呢？还是在主观经历上，凡事以神为倚靠、为帮助呢？

(七)服事教会固然有很多的难处，但也有不少的安慰！

【腓一4】「(每逢为你们众人祈求的时候，常是欢欢喜喜的祈求。)」

(文意注解)「祈求」指为着某种情形或需要而发出的祷告。

(话中之光)(一)保罗先感恩，后祈求；存着感恩的心所献上的祈求，易蒙垂听。

(二)保罗在祷告中记念教会；他的记念与代祷是分不开的。

(三)我们大多数的时间，只为自己有所祈求，却不为别人而祈求。

(四)「众人」一词表明保罗代祷的范围非常广泛，且对圣徒没有差别待遇；我们不可只关心那些与我们较亲近的人。

(五)「祈求」表示尚未得着神的答应；保罗能「欢欢喜喜」的祈求，表明他在信心里看见神已答应他所求的，而感恩满怀。

(六)许多基督徒的祷告，乃是在那里『苦苦的哀求』，而不是「欢欢喜喜的祈求」，这是因为他们不认识神，也不懂得神的心意。

(七)工人为教会的祷告不但是工作的继续，工人的祷告就是工作！

(八)真理如铁，祷告如火；只有祷告才能将真理化成我们的生命。

【腓一5】「因为从头一天直到如今，你们是同心合意的兴旺福音。」

(原文直译)「...你们就交通于福音(的事工)。」

(原文字义)「同心合意」交通，有分，同伙，团契；「兴旺」进入，在内。

(文意注解)「头一天」即腓立比人接受福音的那一天。

「直到如今」就是保罗写此书信的时候，据推算，大约有十二年之久。

「同心合意的兴旺福音」意即一同参与、支持并推展福音的事工。腓立比信徒不但他们自己传扬福音，并且也借着财物的馈送，和关心、代祷，而参与保罗的福音事工。

(话中之光)(一)保罗为他们欢喜快乐(4节)，并不重在他们的「兴旺福音」，乃是重在他们为着福音「同心合意」；教会最美丽的光景，莫过于信徒们之间彼此能「同心合意」！

(二)信徒们之间，或许有意见不合或彼此误会的时候，但是为着传扬福音，必须及早对付并消除，以免拦阻神的祝福。

(三)兴旺福音，不应只是信徒个人的工作，必须是众信徒，即全教会，同心合意的配搭，才有效果。

(四)教会内部不能同心合意，这是教会没有见证，以及福音不能兴旺的主要原因。

(五)弟兄姊妹都是经营神国度的合伙人，一同经营神所托付的事工。

(六)在财物上有所奉献和支援，也能使我们有分于传福音的事工。

【腓一6】「我深信那在你们心里动了善工的，必成全这工，直到耶稣基督的日子；」

(原文字义)「深信」被劝服；「动了」开始了。

(文意注解)「深信」原文是完成式，表示保罗早已有这份信心，以后还会继续有。

「动了善工」信徒所以能蒙恩得救，乃是神在他们里面作工的结果(拿二9)；按表面看，腓立比教会的建立，是由于保罗的传讲福音，但实际上仍是神在他们心里作工的结果。

「耶稣基督的日子」指主再来提接信徒的那一天(帖前四13~18)。

(话中之光)(一)凡是神所开头的事工，祂必负责成全这工。

(二)信徒所有的工作，都应当是神在他里面动，他才在外面动。

(三)凡不让神作工的，就不能为神作工。

(四)信徒应当趁着还有今日，主未再来以前，让神多多作工在他里面；以免到了那日，神不再作工(那时将是审判)，就后悔也来不及了。

(五)信徒若要让神作工，就必须把自己完全交托在神手中，信而顺从。

【腓一7】「我为你们众人有这样的意念，原是应当的；因你们常在我心里，无论我是在捆锁之中，是辩明证实福音的时候，你们都与我一同得恩。」

(原文直译)「我为你们众人有这样的思想，乃是公正合理的...你们都是我分享恩典的伙伴。」

(原文字义)「应当的」正当的，公义的；「辩明」辩护，保卫(是法律用语)；「证实」坚信，保付(是商业用语)。

(文意注解)本节是说明第六节保罗对他们有信心的缘由。

「在捆锁之中」这是指保罗初到腓立比传道时，曾被监禁在监牢里(徒十六23~24)。

「辩明」是指在消极方面为福音的真道争辩，以去除别人对福音的偏见和反对。

「证实」是指在积极方面以我们自己的经历和话语，来为福音作见证。

「一同得恩」指腓立比人不因保罗被监禁而离弃他，仍乐意与他认同，且支持他的福音事工，故保罗在狱中所得的恩，腓立比人也有分于其中。

(话中之光)(一)腓立比教会与保罗在福音上『同工』，也「一同得恩」；可见，工作乃是得恩的路。

(二)一个工作的教会，乃是一个蒙恩的教会。

(三)保罗在捆锁之中仍能照常享受恩典；信徒在逆境、苦难中，常是享受恩典的良机。

【腓一8】「我体会基督耶稣的心肠，切切的想念你们众人；这是神可以给我作见证的。」

(原文直译)「为我作见证的是神：我在基督耶稣(爱的)心肠里，怎样切切的思念你们众人。」

(原文字义)「心肠」不是肚肠，而是指心、肺、肝等内脏。

(文意注解)「心肠」指内里较为柔细的情感。

「基督耶稣的心肠」就是一种付出自己、牺牲自己的心肠。

(话中之光)(一)信徒能放下自己，为别人的益处着想，这是基督耶稣心肠的表现。

(二)婴孩不懂体会父母的心；惟有灵命长大的人，才能体会主的心肠。

(三)人心叵测，但神能鉴察人的肺腑心肠，只有存心正直的人，才配得神的见证。

【腓—9】「我所祷告的，就是要你们的爱心，在知识和各样见识上，多而又多；」

(原文字义)「爱心」神性的爱；「知识」真知道，真认识；「见识」明辨，判断，鉴察；「多而又多」不断长进，十分丰富，绰绰有余，满溢，充盈。

(文意注解)「我所祷告的」意即我在神面前的心愿。

「爱心」这里的爱是指神生命的特性。

「知识」是指从经历而得对神的真认识。

「各样见识」是指对各样事物的分辨、判断的能力，是一种属灵的敏觉。

「多而又多」真正的爱须要增长充足(帖前三12)。

光有知识而无爱心，人就冷酷有如月光下的一座冰山；光有爱心而无知识，人就会像在旱季中焚烧山林的大火般可怕。

(话中之光)(一)『爱』是神生命的特性；信徒往往只注意爱的行动，却很少注意培养爱的生命。

(二)保罗的祷告表示：惟一能叫我们的爱心朝正确的方向长进的，乃是神自己；除神以外，别无妙方。

(三)神不但要我们有爱心，而且要我们的爱心多而又多。换句话说，神要我们在爱心中有成长。

(四)我们须有丰盛、满溢的爱，才能应付在我们生命中所发生的每一件事。

(五)神要我们的爱丰富到一个地步，不但是满溢出来，并且整个人标志着爱，而成为一个『爱』的人。

(六)信徒的爱不只是感情作用，而且是扎根于知识和各样见识上的。

(七)爱心必须受知识和见识的平衡；爱心加上知识和各样见识，才能符合神的旨意，也才能给人有真实的益处。

(八)没有知识和各样见识的爱心，乃是教会一切问题的根源；它往往领人离开正道，走向偏激。

(九)信徒对神的认识愈多，属灵的鉴察力也愈敏锐，爱心的运用也就愈适当。

【腓—10】「使你们能分别是非，(或作喜爱那美好的事)，作诚实无过的人，直到基督的日子；」

(原文直译)「使你们能验证那上好的...」

(原文字义)「分别」验证，察验，喜爱，鉴赏；「是非」更美的，上好的，超越的；「诚实」没有涂腊，纯洁没有搀杂；「无过」不绊跌人，不亏欠人，不得罪人，没有过失。

(背景注解)「诚实」在原文可能是从『阳光』(sun light)与『检定』(judge)两个字演变而来的。

据说当时有些卖雕刻石像的人，常用蜡来填补石像的裂缝；买石像的人惟有将石像放在太阳光下曝晒，若有裂缝，蜡一熔掉，就会显露出来。所以『诚实』这个字在原文有『无瑕、纯粹、真实』的意思。

(文意注解)「使」字表明下面第十、十一两节的话，乃前面第九节的结果。

「直到基督的日子」当基督再来时，信徒的行事为人要受审判(林后五10)。

(话中之光)(一)正确的爱心(9节)，能帮助我们在日常生活里保持正确的价值观(「能分别是非」)。

(二)一个不断长进中的信徒，是不会以他目前的『好』为满足的，而是不断追求那『更美的』和那『上好的』。

(三)一个人的属灵分辨力与他的生命成熟度有关；我们属灵的生命越成熟，也就越能分辨甚么是上好的。

(四)真实的爱心能叫我们脱离虚伪，臻于上好。

(五)我们对人诚实、纯净、真诚，自然没有叫人绊跌的缘由。

(六)「诚实无过的人」不是指一个糊涂的老实人，而是在真诚中有智慧，不但要使自己『无过』，并且也要使别人不因自己而有过失。

(七)信徒应当『灵巧像蛇，驯良像鸽子』(太十16)。

(八)信徒在世行事为人，应以主再来时如何向主交代为前提，而不是考虑到世人怎么想、怎么说。

【腓一11】「并靠着耶稣基督结满了仁义的果子，叫荣耀称赞归与神。」

(原文直译)「充满了那借着耶稣基督而有的各样公义的果子...」

(文意注解)「果子」指我们的行为(太七16~20)。

「仁义的果子」就是成就律法之义(罗八4)的行为。

(话中之光)(一)果子是从里面结出来的，不是从外面加上去的。

(二)基督就是那义者(徒三14)，祂就是义；「靠着耶稣基督」是我们能结满「仁义的果子」的关键。

(三)枝子若不住在葡萄树上，自己就不能结果子(约十五4)；基督是信徒一切善行的根源。

(四)我们生活和工作的成果，应当中用合理、合法的手段并正当的途径来获致，切不可用诡诈、取巧或弯曲的方法来取得。

(五)信徒在地上的职责，不只是偶然结出一些义果而已，乃是要常时「结满」了义果，因此我们不可为少数几件善行而念念不忘。

(六)信徒的好行为，既是出自基督，而非出于自己，故其目的不是要荣耀自己，而是要归荣耀给神。

【腓一12】「弟兄们，我愿意你们知道，我所遭遇的事，更是叫福音兴旺；」

(原文直译)「...临到我的处境，反而促成了福音的进展；」

(原文字义)「兴旺」前进，向前开展，受锤击而伸长。

(背景注解)腓立比的信徒们，为保罗被关在罗马监狱里，非常担心，以为会影响福音事工，为此保罗特将好消息报给他们知道。

(文意注解)「我所遭遇的事」是指保罗的被囚。

「叫福音兴旺」保罗的被囚，有如先锋在前面开路，使福音好像后面的军队得以向前推进。

(话中之光)(一)很希奇，福音往往在逼迫中更兴旺；传道人受捆锁，福音却更兴旺。

(二)教会越受逼迫，福音越发兴旺；信徒遭受杀害，信主的人反而更多！

(三)无论得时、不得时，务要传福音(提后四2)。

【腓一13】「以致我受的捆锁，在御营全军，和其余的人中，已经显明是为基督的缘故。」

(文意注解)「捆锁」狭义指手铐和脚炼，广义指被囚与受苦。

「御营」罗马皇帝直辖的侍卫军。

「其余的人」指罗马城内与保罗有过接触的人，包括在该撒家里的人(腓四22)。

「显明是为基督的缘故」在保罗四周的人都已明白，他坐监并非因他在政治、民事或刑事上犯了甚么罪，而是单纯为着基督持守福音真理的缘故。

(话中之光)(一)当一个信徒实在是为主而活的时候，甚至他所面临的困境，也能叫别人看出与基督有关连。

(二)『弱者困于环境，智者利用环境。』保罗能把监牢变成传福音的场所，而我们是否能善用环境与时机呢？

(三)保罗并未等到案件了结，才去好好为主作工；我们事奉主，不可等到悬而未决的世事都解决了，才去作主的工作，这会错过很多机会。

(四)神会看顾祂忠心的仆人，到了时候，会为他们显明事情的真相，为他们伸冤。

【腓一14】「并且那在主里的弟兄，多半因我受的捆锁，就笃信不疑，越发放胆传神的道，无所惧怕。」

(原文字义)「多半」大多数；「笃信不疑」被劝服，有自信；「越发」更是丰裕，更加充分。

(文意注解)「多半」表示另有一小部分的人并未受益。

本节是指保罗的被囚反而产生了预期不到的结果，许多人因他的榜样而得了激励，满怀信心与勇气，竭力传扬福音。

(话中之光)(一)信徒若真是爱主，在逆境中也能成为别人的激励。

(二)我们对处境的反应如何，我们的周围总有许多人在注视着我们，所以我们要小心谨慎，为主作美好的见证。

(三)当大多数的人得着益处时，仍可能有一些少数人并未得着益处；这与他们的存心和动机有关。

(四)信心与胆量大有关系：能够无所惧怕的秘诀，乃在于笃信不疑，信心坚固。

【腓一15】「有的传基督，是出于嫉妒分争；也有的是出于好意；」

（原文字义）「分争」争斗，争竞。

（文意注解）「出于嫉妒分争」或指有些信徒不同意保罗的工作，认为他被囚是自找苦吃，罪有应得，而不与他寻求交通，另行出去传扬福音，他们这样作，是出于自私的野心和党派的争竞。

「出于好意」是指动机正确，不顾保罗的被囚，仍与他合作无间地传扬福音。

（话中之光）（一）有些人传基督竟是出于不良的动机！我们信徒千万不可单凭事物的外貌来断定一个人（林后五16）。

（二）本节对主的工人提供一个很好的警告：同工之间常会为着私心，而以工作表现来彼此斗争，将属灵的事沦为属肉欲望的工具。

【腓一16】「这一等是出于爱心，知道我是为辩明福音设立的；」

（原文字义）「辩明」回答审讯（是法律用语）；「设立」指派，委派职位（是军事用语）。

（文意注解）本节是说明十五节的后一种人，指他们深切的体认：保罗的被囚与为福音作见证有关，他的手铐和脚炼正是他蒙召作使徒的印记。

（话中之光）（一）嫉妒、怀恨的人，永远不能了解别人在爱心里的作为；惟有爱心与爱心彼此感应，互相共鸣。

（二）保罗的辩护，不是为他自己，而是为着福音；我们的『自己』可以任由别人关锁，但福音总不能被关锁，总要尽力传出去。

【腓一17】「那一等传基督，是出于结党，并不诚实，意思要加增我捆锁的苦楚。」

（原文字义）「结党」营私争胜，争斗图利己方；「诚实」纯洁，在原文特指不换劣质合金的贵重金属；「苦楚」压力。

（文意解说）本节是说明十五节的前一种人，指他们传福音是为羞辱保罗，使他难过。

「并不诚实」指其动机并不纯正。

「要加增我捆锁的苦楚」原文意思是用铁链在囚犯的手脚上摩擦，使囚犯十分痛楚。

（话中之光）（一）许多时候，加给传道人的难处，不是来自教外，而是来自教内，来自同是传道的人。

（二）传基督是一件好事，但若出于「结党」的灵，却会加增别人的苦楚；信徒作事，不可单问事情本身的好坏，也须问存心如何？

【腓一18】「这有何妨呢？或是假意，或是真心，无论怎样，基督究竟被传开了；为此我就欢喜，并且还要欢喜。」

（文意注解）保罗不介意谁去传福音，也不在乎传福音的人动机如何，他所在意的是只要所传的福音是正确的，基督能被传开。

(话中之光)(一)我们若有像保罗那样对主、对福音的委身，就会不在意自己的得失，而以主的得失为得失。

(二)一个真正主的工人，可以容忍灵命未成熟的人或动机不纯正的人所作的主工。

(三)信徒真正的喜乐，并非出于自身的处境，和被人怎样对待，而是出于基督能被高举。

(四)有许多人虽然基于不纯的动机而传福音，但福音本身仍是神的大能(罗一16)，并不因传福音者的情况而受阻。

(五)人虽存心利用基督为自己求荣耀，但他们往往还是被神所利用。

(六)我们在世上的主要使命，不是要去跟别人作对，而是要正面把基督传开。

【腓一19】「因为我知道这事借着你们的祈祷，和耶稣基督之灵的帮助，终必叫我得救；」

(原文字义)「叫」变为，终使，转成。

(背景注解)「帮助」一词在原文是用来形容当时富有人家摆设筵席，除了丰富的食物之外，还有乐队助兴，是一个极丰富供应的场合，故它有『全备供应』的意思。

(文意注解)「知道」是确实、肯定的知道。

「这事」显然是指前面所提到的遭遇。

「终必叫我得救」并非指他的灵魂得救，乃是指从他当时的遭遇中被拯救出来。

(话中之光)(一)信徒生死、荣辱，并不操在地上政权的手中，而是操在神的手中。

(二)弟兄姊妹的祷告，乃是工人事奉得力的来源之一；今天传道人缺乏力量、斗志、信心，可能是因为你我没有好好为他们祷告。

(三)信徒遭受患难并非神的本意，因此我们为别人代祷，求神帮助使之脱离患难，乃是应当的。

(四)信徒之间身体虽然相隔，但是祷告能叫灵里彼此联结，互相得供应。

(五)耶稣基督的灵有全备的供应，是信徒受苦时得力、得救之源。

(六)信徒的祷告所以有功效，是因为有圣灵的帮助。

【腓一20】「照着我所切慕、所盼望的，没有一事叫我羞愧，只要凡事放胆；无论是生、是死，总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显大。」

(原文直译)「...无论是借着生，或是借着死，总叫基督在我身上，现今仍如素常一样，都得着显大。」

(原文字义)「切慕」引颈企盼，翘足而望，热切的期待；「显大」得荣耀，得尊重，被高举，宣扬为大，放大；「照常」现在。

(文意注解)「没有一事」是没有一点点，或没有任何一方面。

「基督在我身上照常显大」就是从我身上活出基督来。

信徒的身体是基督的灵内住的所在(罗八9)；保罗所热切盼望的是，不致于因身体的安危、受苦，而拦阻了基督在他身上的彰显，叫他感到羞愧；相反的，虽面临死亡的威胁，仍有胆量照常展示基督。

(话中之光)(一)我们所切慕、所盼望的，若非神所喜悦的事，就难免常常落空，甚至蒙羞；反之，若是神所喜悦的，必不至于羞愧。

(二)人若不是藐视基督，就是看不见基督，因此信徒有责任将基督放大出来供人看见。

(三)信徒的生活与行为，若非带给基督荣耀，就会带给祂羞辱。

(四)保罗的受苦给他机会，来彰显基督那无限量的大；所以任何境遇，都是信徒显大基督的机会。

(五)信徒或生、或死，都是神所赏赐的机会，叫我们能以彰显基督。

【腓—21】「因我活着就是基督，我死了就有益处。」

(原文直译)「对于我，活——基督，死——得着。」

(文意注解)保罗的意思是说：对我来讲，活着是基督，死了是得着。一般人害怕死亡，但保罗认为死亡不是终极的失去，而是永恒的得着。这个『得着』，不但是指死后要得天上的赏赐(腓三14)，更是指与众圣徒在光明中同得基业，就是基督自己(西一12；弗一11，14)，亦即在更高的层次、程度上，得与基督同在。

「活着就是基督」不是指我们自己靠着主的能力活着，乃是指主在我们里面代替我们活；神把基督给我们作生命，以代替我们活着。

(话中之光)(一)基督不仅是信徒的生命，也是信徒的生活。

(二)信徒凭他里面基督的生命而活，自然就在外面活出基督。

(三)一个以活着彰显基督为职志的信徒，才能将生死置诸度外。

(四)信徒活着的意义乃是基督；不能彰显基督的人生，活着无益，死了恐将受损(彼前四17)。

(五)基督徒的生活，用不着我们自己的力量，因为基督徒的生命是一个律，是自然而然的，不必我们花工夫。

(六)一个「活着就是基督」的人，不只他的人生是为基督而活，并且他的人生完全被基督占有、管理，基督就是他人生的指引、意义和一切！

(七)信徒往往并未活出我们所是的，反而活出我们所不是的。

【腓—22】「但我在肉身活着，若成就我工夫的果子，我就不知道该挑选甚么。」

(原文字义)「工夫」劳力，工作；「知道」公开宣布，告诉。

(文意注解)「工夫」保罗常用来指他自己或别人为福音所作的工作(罗十五18；林后十11；腓二30)；故这里的「工夫的果子」是指着他所看见的传福音的效果而言。

保罗的意思是说，他自己虽然不怕死，但若是主要他继续存活，以完成他传福音的使命的话，他就无法明白告诉别人，他对生死究该作何抉择。

(话中之光)(一)属灵的工作不在乎作甚么，乃在乎如何活着。

(二)一个真正活着就是基督的人，他的生活就是他的工作。

(三)果子是由生命而来的；更丰满的生命，才能结更多的果子。

(四)一个信徒的生死存亡若都是为着主，也就不必有所挑选了。

(五)我们的生活、动作、存留，都在乎祂(徒十七28)。

【腓一23】「我正在两难之间，情愿离世与基督同在；因为这是好得无比的。」

(背景注解)「两难之间」在原文是形容一个旅行者走在两边是岩壁的窄路上，进退维谷。

「离世」在原文是军队拔营起程，或船只启碇、解开系缆要离岸航行的意思。

(文意注解)保罗的意思是说，就他自己而言，他觉得能为主殉道，离世与主同在，这是好得无比的；但因为顾到廿二节所说，他活着是为成就福音的事工，所以自己是处在两难之间，不能容他作何挑选。

(话中之光)(一)在保罗，生和死都是好的，都是有意义的；他对生、对死，都没有惧怕，也都一样的积极。

(二)真实信徒的两难是：死是为自己的益处，活着是为别人的益处。

(三)信徒活着常受肉身的束缚、限制；死了就解开捆绑，灵魂得以离开身体而与主同在。

(四)信徒活在世上，虽也有与主同在的感觉，但因受到世事、世物的困扰，难免影响到我们与主之间的亲密关系，故不如离世之后的情况。

【腓一24】「然而我在肉身活着，为你们更是要緊的。」

(原文直译)「...为着你们的缘故更是必需的。」

(文意注解)从廿三节看，死对保罗来说，是「好得无比」的；是他的愿望。但是从本节看，活着对他来说，是「为你们更是要緊」的；是他的责任。前者『死』是他自己的喜乐；后者『生』是他对别人的帮助。

(话中之光)(一)工人应当把所服事之人的需要，置于个人喜好和愿望之上。

(二)凡是在肉身活着时不为别人的，不能奢求在死后与基督同在。

【腓一25】「我既然这样深信，就知道仍要住在世间，且与你们众人同住，使你们在所信的道上，又长进、又喜乐；」

(原文直译)「...就知道仍要停留在世上，且继续与你们众人在一起，使你们得以在信仰里长进并喜乐；」

(文意注解)保罗的责任感使他深信，他将要从狱中获释，继续为教会服事，帮助信徒灵命的长进，并使他们因更多享受基督而增添喜乐。

(话中之光)(一)基督徒的生命，应当是一段喜乐与长进的旅程。

(二)多少信徒没有喜乐，是因为他们停止了长进；有长进就有喜乐。

(三)信仰上的长进和喜乐是有连带关系的：真实的长进必然多有喜乐；真实的喜乐显示更有长进。

(四)我们的信仰是一种使人心里喜乐，脸上发光的信仰；假若我们的信仰不能叫人喜乐，它对

人就一无用处。

(五)我们若不能成为别人的喜乐，大部分的责任在我们身上；有些人，所到之处令别人忧伤，反成为教会的累赘。

【腓—26】「叫你们在基督耶稣里的欢乐，因我再到你们那里去，就越发加增。」

(原文字义)「欢乐」夸耀，夸口，炫耀。

(话中之光)(一)基督是信徒喜乐的泉源；我们惟有在基督耶稣里，才能经历真实的欢乐。

(二)主工人的首要责任，在于加增一般信徒在主里的欢乐。

(三)你若要在教会中作别人的欢乐，你就得活着显大基督。

【腓—27】「只要你们行事为人与基督的福音相称；叫我或来见你们，或不在你们那里，可以听见你们的景况，知道你们同有一个心志，站立得稳，为所信的福音齐心努力；」

(原文直译)「...你们站稳在一个灵里，同魂为福音的信仰一齐奋斗。」

(原文字义)「行事为人」作公民，尽国民的职责；「相称」对得起，配得过；「心志」灵，圣灵，气流；「齐心」同一个魂；「努力」合作扑斗，配搭竞赛，并肩作战。

(文意注解)「只要」表示这是人所该当负责的，其余的事神会负责。

「你们」注意保罗这话不是对信徒个人说的，而是对教会整体说的。

「行事为人」原文的意思是要活得像一个好公民。

「与基督的福音相称」意即合于福音所宣示的生命能力及其表显。

「同有一个心志」保罗视教会合一为与福音相称的要件。

「站立得稳」传福音是一项属灵的战斗，在争战中，『站稳』是一件很要紧的事(弗六14)。

「为所信的福音齐心努力」腓立比信徒面对外敌的搅扰、逼迫，须彼此同心，为主作见证。

(话中之光)(一)信徒口中所『讲』的福音，必须与生活中所『行』的福音相称。

(二)福音事工中最重要的，不是我们传福音的方法、技巧、组织或策略，而是我们的行为。

(三)一个人所作的，比所说的显得更响亮；一个好行为的见证，比一千篇好的福音信息更有果效。

(四)福音的战斗是一种团队工作，决不是单独一个人所能打的仗。

(五)福音是属灵的争战，若不在灵里就不能站稳(弗六12~18)。

(六)在教会传福音的事工中，最要紧的是同心，最怕的是众人的意见不合。

(七)「努力」表明传福音是有困难的，但我们若不灰心，到了时候必要收成。

(八)只要教会能作好本节所述的传福音基本要件，就必能把福音广传出去；像保罗那样的大布道家来或不来，都无关紧要。

【腓—28】「凡事不怕敌人的惊吓；这是证明他们沉沦，你们得救，都是出于神。」

(原文直译)「...这是证明他们灭亡，你们得救，而这(证明)乃是从神来的。」

(原文字义)「证明」记号，证据，显示；「沉沦」灭亡，永死。

(文意注解)「敌人」指与教会和福音作对的人。

「惊吓」在原文是形容一匹受惊的马，有自己不能控制的惊恐。

「证明他们沉沦」因为他们的作风，表明他们拒绝了得救的惟一途径。

(话中之光)(一)历代传福音工作，几乎没有不遭敌人惊吓的。

(二)信徒若为传福音而遭受威吓、逼迫，这证明我们是得救的人；因为我们若仍属世界，这世界必爱属自己的人。

(三)基督徒为着信仰而遭受逼迫，乃是得救的明证。

【腓一29】「因为你们蒙恩，不但得以信服基督，并要为祂受苦。」

(原文直译)「因为是为基督的缘故，赐恩给你们，不但得以相信祂，并且得以为祂受苦。」

(原文字义)「蒙恩」恩宠的给予。

(文意注解)信徒从神所得的恩典，如同一个赞同的记号，是一个附加上去的特权，使他们能够相信基督，并为祂受苦。

「为祂受苦」不一定是受逼迫或殉道，而是指生活中的牺牲。

(话中之光)(一)人的观念是：处于顺境或得着好处是蒙恩，处于逆境或遭受损失是不蒙恩；但这不是圣经的观念。

(二)平安福利的观念，使许多人在困境中失去得胜的能力。

(三)信徒为主受苦，不仅符合神的旨意(徒十四22；帖前三3)，且是出于神的恩典和特权(来十二5~11)。

(四)基督徒的生活形态，不但应当信靠基督，并且也应为祂受苦。

(五)为基督的福音作见证，固然需要付出代价，但这代价虽苦亦乐！

【腓一30】「你们的争战，就与你们在我身上从前所看见，现在所听见的一样。」

(原文直译)「(从事于)你们从前在我身上所看见，现今在我身上所听见，同样的争战。」

(原文字义)「争战」比赛，努力，忍苦。

(文意注解)「争战」一词在原文用于斗技场上的争斗，本节指与逼迫福音的人作的奋战。

(话中之光)(一)『身教重于言教』；保罗在属灵的争战中以身作则，因此他的教训相当有份量。

(二)『信徒的眼睛是雪亮的』；工人对信徒最大的影响力，还不在于他所传的信息，乃在于他所表现的行为。

(三)传福音是一种的争战，所以我们切莫等闲看待，而应全力以赴。

参、灵训要义

【基督与信徒】

- 一、信徒与基督的关系——仆人(1节)
- 二、信徒在基督里的地位——圣徒(1节)
- 三、信徒从基督而得的福气——恩惠平安(2节)

【恩典与平安(2节)】

- 一、其互相关系——先有恩典后有平安，有恩典就有平安
- 二、其来源——从神我们的父
- 三、其媒介——借着主耶稣基督
- 四、其对象——归与你们(众圣徒)

【感谢神的理由】

- 一、因祂听我们的祷告(3~4节)
- 二、因祂使众圣徒同心合意的兴旺福音(5节)
- 三、因祂既已动了善工，就必成全这工(6节)
- 四、因祂使我们一同得恩(7节)

【体会主心肠的表现】

- 一、切切的想念教会(3~11节)
- 二、不怕苦难只为基督(12~14节)
- 三、不究是非只求传开基督(15~18节)
- 四、生死都愿显大基督(19~23节)
- 五、活着为使教会得益(24~26节)
- 六、行事为人与基督的福音相称(27~30节)

【为众圣徒祷告的项目】

- 一、爱心多而又多(9节)
- 二、能分别是非(9节下~10节上)
- 三、诚实而无过(10节)
- 四、结满仁义的果子(11节)
- 五、归荣耀与神(11节)

【爱心平衡增长的好处】

- 一、对己：能分别是非(10节)
- 二、对人：诚实无过，不叫人跌倒(10节)
- 三、对神：叫荣耀称赞归与神(11节)

【保罗在捆锁中仍能喜乐的原因】

- 一、腓立比教会在他捆锁之中参与他的福音事工(7节)
- 二、在不信的人前显明他的捆锁是为基督的缘故(12~13节)
- 三、多半弟兄因他的捆锁越发放胆传神的道(14节)
- 四、有些同工传基督虽是为加增他捆锁的苦楚，但基督究竟被传开了(15~18节)

【保罗的眼目】

- 一、回顾过去(12节)
- 二、环顾四周(18节)
- 三、展望将来(19节)
- 四、向上仰望(21节)
- 五、向里面看(22~24节)

【如何胜过困境(19节)】

- 一、众圣徒的代祷
- 二、耶稣基督之灵的帮助

【信徒对生与死该有的态度】

- 一、无论是生、是死，总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显大(20节)
- 二、我活着就是基督，我死了就有益处(21节)
- 三、在肉身活着，是为成就福音的工作(22节)
- 四、对自己来说，死了是离世与基督同在(23节)
- 五、对别人来说，活着是为别人的益处(24节)

【教会如何传福音】

- 一、行事为人与基督的福音相称(27节)
- 二、同有一个心志(27节)
- 三、站立得稳(27节)
- 四、为所信的福音齐心努力(27节)
- 五、凡事不怕敌人惊吓(28节)
- 六、要有为主受苦的心志(29节)
- 七、为福音而争战(30节)

腓立比书第二章

壹、内容纲要

【信徒间的同心合意】

一、同心合意的表现(1~2节):

- 1.在基督里的劝勉
- 2.爱心的安慰
- 3.灵里的交通
- 4.心中的慈悲怜悯
- 5.同一的心志

二、同心合意的阻碍(3~4节):

- 1.结党
- 2.虚荣
- 3.骄傲
- 4.自私

三、同心合意的途径——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5~11节)

- 1.虚己
- 2.自己卑微
- 3.存心顺服，以至于死
- 4.被神升高

四、同心合意的实行(12~13节):

- 1.顺服神在心里的运行
- 2.恐惧战兢，作成自己得救的工夫

五、同心合意的见证(14~18节):

- 1.不发怨言，不起争论
- 2.无可指摘，诚实无伪
- 3.将生命的道表明出来
- 4.与众人一同喜乐

六、同心合意的榜样之一——提摩太之于保罗(19~24节):

- 1.提摩太是保罗的眼目
- 2.提摩太与保罗同心，挂念圣徒
- 3.提摩太与保罗一样求耶稣基督的事
- 4.提摩太与保罗同劳兴旺福音

5. 提摩太待保罗像儿子待父亲一样

七、同心合意的榜样之二——以巴弗提之于保罗(25~30节):

1. 以巴弗提与保罗一同作工，一同当兵
2. 以巴弗提受差遣，供给保罗的需用
3. 以巴弗提如保罗一样，想念众圣徒
4. 以巴弗提如保罗一样，为作基督的工夫不顾自己的性命

貳、逐节詳解

【腓二1】「所以在基督里若有甚么劝勉，爱心有甚么安慰，圣灵有甚么交通，心中有甚么慈悲怜悯」

(原文直译)「所以在基督里若有甚么鼓励，若有甚么爱的安慰，若有甚么灵里的交通，若有甚么慈心和怜悯」

(原文字义)「劝勉」在旁安慰，鼓励；「安慰」在旁说话，使之舒畅，支持；「交通」相交，同领；「慈悲」内在情感，同情心；「怜悯」仁慈，怜恤。

(文意注解)「若」字在原文没有疑惑的意思，乃是既有的事实，是下面行动的条件和根据。

「若有甚么」亦即『既然有了』。

「在基督里若有甚么劝勉」信徒之间的劝导与鼓励，一面是因彼此与基督的关系而有，一面也以基督为其范围。

「爱心有甚么安慰」指出于爱心带着温柔的言语。

「圣灵有甚么交通」指信徒一同有分于圣灵，或在圣灵里彼此相交。

「慈悲」指内里的感受。

「怜悯」指外在的表达。

(话中之光)(一)由于教会传福音事工非常艰巨，并且使命非常重大(腓一27~30)，「所以」信徒之间需要彼此劝勉、互相安慰和同情。

(二)信徒惟有在基督里和在灵里，才能与别的信徒发生正当的关系。

(三)彼此劝勉的生活，是基督徒该有的情形；可惜在今日教会中，肯接受别人劝勉的人实在太少了。

(四)只有在基督里，才能彼此劝勉；在基督之外，劝勉徒生问题。

(五)我们若有甚么从基督而来的话，由圣灵的感动而有的劝勉，便不可积压在心中，而应当在爱中说诚实话(弗四15)。

(六)信徒总要趁着还有今日，天天彼此相劝(来三13)；在主里互相劝勉，是基督徒应尽的责任。

(七)凡是需要别人去安慰的人，必然是失败、灰心、遭遇患难或灵性软弱的人，对于这种人，千言万语往往不如一滴同情的眼泪。

(八)能叫人心得安慰的，并非安慰者的身分、口才或学问，而是他爱心的流露，特别是在爱里用温柔的言语来安慰。

(九)甚么是真正的爱心？爱是用我的心把他的心包围起来。

(十)我们若安慰人不得其法，结果不但不能安慰人，反倒使人愁烦。

(十一)信徒之间缺乏灵里的交通，就是缺乏生命的交流；我们惟有常在灵里有交通，才会供应别人，也才会叫自己得到供应，因而长进。

(十二)许多时候，我们只注意个人与神之间『纵』的交通，却忽略了信徒彼此之间，以及众教会之间『横』的交通。

(十三)魔鬼惯用的伎俩，就是在信徒之间制造隔膜，从而引起误会与偏见，然后予以各个击破。

(十四)对于软弱、失败的人，应当有同情和体谅的心；但对于罪恶和情欲本身，千万不可同情、包庇。

【腓二2】「你们就要意念相同，爱心相同，有一样的心思，有一样的意念，使我的喜乐可以满足。」

（原文直译）「你们就要思想相同的事，有相同的爱，在魂里联结，思想同一件事，以满足我的喜乐。」

（原文字义）「意念」心思，思想；「爱心」神圣的爱；「一样的心思」原文无「心思」，同一气息，魂里联结；「满足」完成。

（文意注解）「意念相同」保罗的意思不是指一致的思想，而是指信徒心思和意念，应当朝向相同的方向和目标。

（话中之光）(一)基督徒的合一，不是以某人的看法为看法，或以某人的喜爱为喜爱，而是以共同的目标——基督——为联结点。

(二)信徒的思念和情感，应以基督为交集点，否则必造成彼此不和。

(三)信徒之间应当爱心相同，不该厚此薄彼，对人有不同程度的爱。

(四)信徒不能合一的难处，并不在于他们的灵，乃在于他们魂里的心思和情感。

(五)信徒应当努力追求，让那在他们灵里的基督，浸透并变化他们的魂，如此才能在魂里达致合一。

(六)不论一个工人的灵性多高，其情绪仍难免受其他信徒们情况的影响。

(七)主工人的喜乐与满足，并非外面事务的兴盛，而是教会真实的合一。

(八)第一节是第二节的根源：劝勉产生意念相同；爱心安慰产生爱心相同；圣灵交通产生一样的心思、一样的意念。

(九)教会的同心，不只叫神喜乐，并且叫神有满足的喜乐。

【腓二3】「凡事不可结党，不可贪图虚浮的荣耀；只要存心谦卑，各人看别人比自己强。」

（原文字义）「结党」营私争胜，争斗图利己方；「贪图」依照；「虚浮的荣耀」虚荣心，空洞的意见，没有根据的骄傲，错误的自负；「存心谦卑」在卑微里，低如地毯；「看」计算；「强」超越，高过，更好。

（文意注解）「凡事不可结党」原文意指没有一件事是按照自私的野心，偏袒一方的意见。『结

党』是属肉体的行为(加五20)，和「贪图虚浮的荣耀」同为破坏教会合一的根源。

「存心谦卑」指心里卑微，但不是自卑，而是一种正确评估自己的态度，不自负，不自夸，不为自己留地位。

「看别人比自己强」不是低估自己的才能，而是虚心接纳别人，肯定别人应获的待遇。

(话中之光)(一)人有两只眼睛，故当一面看自己，一面也看别人，且当更清楚地看出别人的长处来。

(二)信徒应当注意看自己：有没有自私的野心，有没有错误地高抬自己？

(三)凡是我们对事务或真理的看法，因人而易，必定是受「结党」的灵所影响。

(四)真正的荣耀是极重无比的，且是人所看不见的(林后四17~18)；凡是显明的，多人能看见的，都是「虚浮的荣耀」。

(五)明知自己的意见是错的，却还要坚持己见，这就是一个「贪图虚浮的荣耀」的人，因为他只顾自己的面子和别人的赞赏，而不顾神的称许。

(六)我们一旦「贪图虚浮的荣耀」，就会使我们失去客观公正的态度，事事讲求虚荣，而不以真理为处事的准则。

(七)「看别人比自己强」，乃是谦卑的标志；只有存心谦卑的人，才会发觉别人的长处，也知道自己有不如别人的地方。

(八)信徒若看别人身上的基督(长处)，而看自己身上的老我(短处)，就能「看别人比自己强」。

(九)有些信徒从表面看来，似乎一无所长，没有用处，但若仔细观察，在他们身上总有甚么地方是别人所不及的。

(十)「存心谦卑」，是针对结党与贪图虚荣的药方，也是达到合一最有效的途径；骄傲的人很难与人相处，是合一最大的障碍。

(十一)信徒不是故作「谦卑」的外貌，乃是从内心里发出来的；口里说谦卑的话的，不一定有谦卑的存心。

(十二)凡是说：『我』有甚么权柄，『我』应当得着甚么的人，他永远不会谦卑。

(十三)「谦卑」的意思是，我们要把自己降卑，像『地毯』(原文)那样，摊在地上，让别人在我们身上行走，觉得柔软而舒服。

(十四)「谦卑」是全部美德中最难的一件；撒但所以成为撒但，乃因它骄傲。

(十五)在信徒中间所发生不幸的争执，若不是因为「结党」，就是因为彼此想为大(「贪图虚浮的荣耀」)，互不相让。

【腓二4】「各人不要单顾自己的事，也要顾别人的事。」

(原文字义)「顾」顾念，留意，思及，慎重。

(文意注解)不是说，信徒不可照顾到自己的益处；乃是说，应当以同样的心态，兼顾到别人的益处。

(话中之光)(一)我们与弟兄姊妹相处，对自己应当「看别人比自己强」(3节)，对别人则应当「也

要顾别人的事」。

(二)不是说『不要顾自己的事』，乃是说不要『单顾』自己的事。人若不顾自己的事，就是一个懒惰的人；若不顾别人的事，就是一个骄傲且无情的人。

(三)信徒应当顾念别人的需要，但对待自己的需要，却不可凡事依赖别人的照顾，而要尽力自己照顾，并且仰赖神的帮助。

(四)教会中多少的毛病，都是我们的『自我』在作祟，而『自我』也是我们最不容易摆脱的一个枷锁。

(五)世人是损人利己(诗四十九18)，信徒是舍己利人；「顾别人的事」，乃是一个舍己的生活。

(六)信徒真实『谦卑』的表现，在于顾到别人的益处。

(七)顾别人的事，不但可以使别的肢体免陷于孤独无援，也使自己免于孤独；顾别人的事，其实也是帮助了自己。

(八)神容许我们各人都有或多或少的缺欠，但借着肢体彼此相顾，使所有的缺欠都能得到补正。

(九)如果主像我们这样的冷淡，这样的不顾别人，那么，就没有你我今天的光景了。

【腓二5】「你们当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

(原文直译)「应当让基督耶稣里面的心思，也存在你们里面。」

(话中之光)(一)信徒以基督的心为心，是教会合一的根源。

(二)信徒必须先有基督的存心和意念，然后才能有一至四节那样的存心和意念。

(三)只有以基督那『倒空自己』的心怀为心怀的人，才能顾念到别人的益处。

(四)在教会中，众人都以基督为中心，大家都注目于基督，以祂的心思为心思，以祂的观念为观念，以祂的灵为灵，以祂的行径为行径的时候，才会产生真实甜美的交通与合一。

【腓二6】「祂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

(原文字义)「本有」生存着，存在于；「形像」形状，与实质相符的外貌；「强夺」紧抓不舍，坚持不放，可供利用的鸿运。

(背景注解)本章第六节至第十一节，许多人认为是早期教会的一首赞美诗，为保罗采用并润饰，以表达他对基督的信念和颂赞。

(文意注解)「祂本有神的形像」指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的居住在基督里面(西二9)，祂具备了神『所以为神』的一切特性的总和。

「与神同等」指基督在地位上和尊荣上，原与神平等。

「不以自己...为强夺的」指祂并不以自己原有的地位为不能舍去的而想要强行保住。

(话中之光)(一)祂甘心舍弃一切合法的权利，这是基督耶稣的心！

(二)世人不肯放弃自己既得的权利，这是罪人的本性，但在教会中，竟也有很多信徒为着权利而勾心斗角，这是何等可羞耻的情形。

(三)我们的主永不为祂自己的权利说甚么话；请记得，我们没有一个人可以为自己的权利说甚

么话。

(四)基督徒不只是求不亏待别人，乃是当别人亏待我时，我仍然忍受得住。

(五)主的顺服，是顺服与祂「同等」的；但我们却常不能顺服比我们大的(譬如顺服神)。

【腓二7】「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

(原文字义)「反倒」但是；「虚己」倒空自己，放弃一切，脱除尊荣；「样式」相似，仿佛，认同。

(文意注解)「虚己」是一种隐喻的说法，指基督道成肉身；祂成为人，一面具有完全的人性，一面也仍具有完全的神性；祂所放弃的不是神性，而是荣耀的外表和地位(约十七5)。

「取了奴仆的形像」指基督来到世上，是为照着神的旨意，以服事人为职志(太廿28)；此片语重在指祂的卑微。

「成为人的样式」指基督不只外表像人，祂也具备真实的人性(约一14；罗八3；来二17)；此片语重在指祂受到『作人』的限制，例如饿了要吃饭，困了要睡觉。

(话中之光)(一)基督倒空自己，是为要服事我们；凡以服事圣徒为职志的工人，最需要的是倒空自己。

(二)许多时候，我们不能忍受别人的轻看和羞辱，这无非是因为我们还不肯为主倒空自己。

(三)愈倒空自己的人，愈没有要求；倒空到完全没有自己的人，才会没有丝毫的要求。

【腓二8】「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

(原文字义)「样子」体态，姿态；「卑微」压低，降低；「顺服」置自己于下面；「死在十字架上」十字架上的死。

(文意注解)「以至于死」强调基督耶稣顺服神的彻底和完全。

「死在十字架上」强调基督耶稣降卑的程度，十字架的刑罚乃是一种咒诅和最羞辱的处死方式(申廿一23；加三13；来十二2)。

(话中之光)(一)自己卑微、存心顺服，正是基督一生最显著的特色(林后八9)；祂将命倾倒，以致于死(赛五十三12)。

(二)自己卑微与存心顺服是分不开的；我们自己卑微的程度有多少，就存心顺服的程度也有多少。

(三)一个信徒在神的恩典里爬得愈高，他对自己的评价也就愈低。

(四)主降世时有一个倒空，倒的是自己与神同等的荣耀；主死时也有一个倒空，倒的是主自己的宝血。

(五)主的顺服，是顺服到「以至于死」的地步；但我们却不能顺服圣灵，与罪恶相争到流血的地步(来十二4)。

【腓二9】「所以神将祂升为至高，又赐给祂那超乎万名之上的名」

(原文字义)「升为至高」举起使超乎，抬至高过一切。

(文意注解)「所以」表示前面六至八节乃是原因。

「升为至高」是升到极高的级位和权能的地步，使祂成为极其尊贵者。

「那超乎万名之上的名」名字代表一个人的所是和身分地位，故指『主耶稣基督』(11节)这名所表征的所是，和荣耀的职分地位。

(话中之光)(一)神所升高的人，乃是自己卑微的人；先降卑而后升高，这是基督的路。

(二)主不是在变化山上，就升为至高，乃是在最卑微的十字架上，升为至高；十字架的道路，乃是先苦后荣(罗八17)。

(三)十字架是主从降卑变为升高的转捩点；十字架也是我们「自己卑微」的标准，以及能否被神升高的尺度。

(四)因主的降卑，神将祂升到至高；因主的顺服，神赐祂超乎万名之上的名。

(五)名誉是为一个『不求名誉的人』而设的。

(六)一个人在教会中的地位，不在乎人的抬举，乃在乎神的判定。

(七)当我们被放在一个卑微的地位时，应当欢喜快乐，因为这是神升高我们的机会。

【腓二10】「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稣的名，无不屈膝」

(原文字义)「屈」骆驼。

(文意注解)「天上」是基督曾降卑的地方。

「地上」是基督曾受苦的地方。

「地底下」是基督曾战胜的领域。

「无不」是指宇宙中的万物，没有一样不包括在内。

「屈膝」是敬拜的意思。

(话中之光)(一)因着主耶稣不保留的顺服，才使得万有「无不」向祂屈膝；可见顺服的程度有多少，屈服别人的程度也有多少。

(二)原先蔑视耶稣、敌视耶稣、杀害耶稣的，如今都要向耶稣屈膝；人的无知，常陷自己所作所为于后悔莫及的地步。

【腓二11】「无不口称耶稣基督为主，使荣耀归与父神。」

(原文字义)「口」每一舌头；「称」承认。

(文意注解)「称耶稣基督为主」是归顺的意思。

(话中之光)(一)「无不」表示没有人能例外；我们今日若不欢欣着承认耶稣是主，将来仍要在审判台前被迫承认祂是主。

(二)基督被高举的结果，就是归荣耀与神；凡是不尊主为大的，就是亏缺了神的荣耀。

(三)『荣耀神』应是信徒生活工作的原则和推动力；我们若被『为着神的荣耀』所激发，就不但甚么都肯作，而且作得更好。

【腓二12】「这样看来，我亲爱的弟兄，你们既是常顺服的，不但我在你们那里，就是我如今不在你们那里，更是顺服的，就当恐惧战兢，作成你们得救的工夫。」

(原文直译)「...作出你们自己的救恩。」

(原文字义)「恐惧」惧怕，敬畏；「战兢」发抖；「作成」作出，继续进行，完成；「得救的工夫」救恩，痊愈，健康。

(文意注解)「这样看来」承接上文，表示下文十二至十八节告诉我们，在实际生活中，如何才能作到『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

「顺服」不是指顺服人，而是指以顺服神的心来顺服使徒的教训。

「就当恐惧战兢」『恐惧』指对神敬畏；『战兢』指对自己没有自信。『恐惧战兢』不是因为怀疑或忧惧，而是指放下自信，以一种积极敬畏之心和专一的心志，更依靠那得力之源。

「作成得救的工夫」『作成』指努力到底。全句不是指靠行为来赚取救恩，而是指得救以后靠着神的生命，行出信心的实际(雅二14~26)，亦即把神作在我们里面的救恩，用行为表达出来。

(话中之光)(一)神救我们，不是叫我们沾染污秽，乃是叫我们成为圣洁。

(二)我们所信的主耶稣既是顺服的，我们信徒也当同样顺服，活出神的救恩。

(三)「作成」得救的工夫，不是要作甚么工，乃是要我们顺服，并且是恐惧战兢的顺服；顺服的心，是信徒作成得救工夫的起点。

(四)信徒要竭力顺服圣经的教训，不单是在人面前(特别是在传道人面前)才顺服，而是随时都要顺服。

(五)信徒属灵生活所该有的表现，不但在带领我们的人面前应当注意，就是没有人在面前，仍要直接向主负责(参西三22~23)。

(六)人虽不能凭善行来得救，但能用善行来成就神的美意。

(七)信徒在活出神的救恩时，应当「恐惧战兢」，如过于自信、轻忽，就无法达成神在他们身上的美意(弗二10)。

(八)教会竭力保持合一，避免分裂，就是作出我们的救恩。

(九)只有信徒们都好好的对付属灵的疾病——自私、自傲、自利——才能使教会在合一上恢复『健康』(「得救」原文字义)。

【腓二13】「因为你们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祂的美意。」

(原文直译)「因为神照祂的美意，在你们里面大能地运作，使你们能够又立志、又有效地作出来。」

(原文字义)「行事」发动，动力，大能大力；「运行」(原文与『行事』同字)。

(文意注解)「立志行事」『立志』指里面的定意；『行事』指外面的作为。合起来意即照心里所定意的，在外面把它行出来。

「都是神在你们心里运行」指不但里面的『立志』，而且外面的『行事』，全都根据于神的『运

行】。

(话中之光)(一)不要怕作不成得救的工夫，因为关键是在乎神。

(二)先有神的「运行」(work in)，后有我们的「行事」(work out)；我们活出救恩的能力，是在于神在我们心里的运行。

(三)神在我们的里面『用力』，我们顺着在外面『用力』，这是何等的省力；但神若不用力，而光是我们自己用力，这是多么的吃力！

(四)信徒只管顺服神在里面的运行，因为这个运行是大能大力的，并且神必负我们完全的责任。

(五)神要人与祂配搭合作，所以一面有神大能的运行，一面也须人的立志行事。

(六)神不愿意我们作一个机械人，自己毫无意愿去作，而完全任凭神来推动。

(七)许多信徒仅仅照神的运行而「立志」，却单凭自己的力量，而未照神的运行来「行事」，结果难免失败。

(八)神的美意就是要我们把所得着的救恩从身上活出来。

【腓二14】「凡所行的，都不要发怨言，起争论」

(原文字义)「发怨言」嘀咕，鸽子咕咕声；「争论」怀疑，争执。

(文意注解)「凡所行的」表示所有的行为。『行』现在进行式，是经常、习惯的，不是只一次的行为。

「发怨言」是对神不服，对人不平；一面不顺服神的安排，一面不接受别人的对待。

「起争论」指对疑惑不决的事，争辩不休(罗十四1)。

(话中之光)(一)人所以会发怨言，是因为对现况不满，表明他还没有学会顺服，也还未作出得救的工夫。

(二)主在世时，常常受到别人不合理的待遇，但祂却甘心忍受；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的人，也应接受别人不合理的待遇，而不发怨言。

(三)一个不向后看，只向上、向前看的人，永远不会发怨言；一个不发怨言的人，是一个对神最有信心的人。

(四)争论是坚持己见、不肯接纳别人意见的外在表现，是破坏肢体生活的起点，也是最容易叫人跌倒的。

(五)不是只在一件事上，而是在所有的事上，不发怨言，不起争论。

【腓二15】「使你们无可指摘，诚实无伪，在这弯曲悖谬的世代，作神无瑕疵的儿女；你们显在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

(原文字义)「使」生成，变成，改为；「诚实无伪」纯一不杂，清白纯净，无害，里外如一；「弯曲」弯翘，扭弯，不平；「悖谬」颠倒黑白，乖僻，滥用，脱了节；「无瑕疵」无混乱，无搀杂；「明光」发光体，光辉；「照耀」显现，发出，握紧。

(文意注解)「无可指摘，诚实无伪」不是指绝对无罪的完全，而是指全心全意、单纯愿意遵行

神的旨意。『无可指摘』着重在外面的行为，不给人有毁谤的把柄；『诚实无伪』着重在里面的存心，应当纯洁没有杂质。

「弯曲」形容这世界的诡诈，使人难以分辨曲直。

「悖谬」形容这世界的谬解真理，叫人不能分别是非，从而违背神意。

「作神无瑕疵的儿女」儿女具有父亲的生命，这里表明我们的『无瑕疵』是从神的生命来的。

「好像明光照耀」是生命的表明(约一4)。

(话中之光)(一)这个世代以『自私的观点来衡量一切真理』，没有正直可言，所以是既弯曲且悖谬的。

(二)这个世代会越过越弯曲，越过越悖谬，所以基督徒活在世上，不但不可随从世俗，同流合污，反该靠着主恩，作中流砥柱，更进而引导世人回归真正的真理，这是我们基督徒的职责。

(三)信徒是世上的光，是要照耀、见证给世人看的；一个属基督的人，他的生活应该是明亮的。

(四)信徒的光不是直接发光，而是返照主的荣光(林后三18)；只有与主没有间隔的人，才能发出生命之光。

(五)信徒的责任是让世人看见，神才是我们生活中的绝对标准，祂是宇宙间永恒不变的真理。

【腓二16】「将生命的道表明出来，叫我在基督的日子，好夸我没有空跑，也没有徒劳。」

(原文字义)「生命的道」生命的话；「表明」紧握，持守，发表，呈献，举起持之以示人，端酒给客人喝。

(文意注解)「将生命的道表明出来」『生命的道』即福音——给人新生命的信息。全句意即『行事为人与基督的福音相称』(腓一27)。

「基督的日子」指基督再来掌权的日子。

「空跑」『跑』指为传福音而奔波(罗十15)。

「徒劳」『劳』指为作主工而劳苦(林前十五58)。

(话中之光)(一)信徒所领受的生命之道，必须藉生活加以表明，使人看见。

(二)「生命的道」在信徒的里面运行作工，信徒只要顺从它的运行而行事为人，便会将它「表明出来」。

(三)传道人最重要的事工，便是在信徒的心里栽种「生命的道」；并且将来要照各人所花的工夫，得自己的赏赐(参林前三6~8)。

【腓二17】「我以你们的信心为供献的祭物；我若被浇奠在其上，也是喜乐，并且与你们众人一同喜乐；」

(原文直译)「我若被浇奠在你们信心的祭物和供奉上...」

(原文字义)「供献」供奉，供职；「浇奠」倾酒以祭神，倾倒。

(文意注解)古人献祭，常在祭物之上奠酒(出廿九38~41；民廿八7)；保罗在此以腓立比信徒为献给神的祭物，以自己的血为浇奠在其上的酒，他这话含有甘心以身殉道的意思。

(话中之光)(一)一个真实主的工人，必然甘心乐意为教会倾倒出(「浇奠」)他的生命，并且以此为一生最高的喜乐。

(二)主真实的工人，只要见到信徒有奉献的心志(罗十二1)，就算赔上自己的性命，也是心甘情愿的。

(三)一个忠心服事主的工人，不是以物质的享受，或别人的夸奖为喜乐，乃是以在别人身上看见自己劳苦所得的功效为喜乐。

【腓二18】「你们也要照样喜乐，并且与我一同喜乐。」

(文意注解)保罗劝勉腓立比人学他的榜样，为着别人的灵性益处与信心坚固，甘心乐意牺牲自己，并以此为喜乐。

(话中之光)(一)基督徒的喜乐应当是能彼此分享的。

(二)我们应当能以别人的喜乐为喜乐。

【腓二19】「我靠主耶稣指望快打发提摩太去见你们，叫我知道你们的事，心里就得着安慰。」

(原文直译)「我在主耶稣里指望...」

(原文字义)「打发」差遣，调遣。

(话中之光)(一)保罗「靠主耶稣指望」，他对于任何事的指望都是以主为中心。

(二)保罗打发同工不是凭自己的心意，而是在主里领会祂的意思，而有的行动。

(三)同工之间虽没有阶级地位之分，但在主里却有生命长幼与功用之别。

【腓二20】「因为我没有别人与我同心，实在挂念你们的事。」

(原文直译)「因为我没有一个与我同心，真正对你们的事关心的人。」

(原文字义)「同心」同样的心灵；「实在」因着血缘关系，真情的。

(文意注解)「挂念你们的事」指关切教会说的；保罗在这里所谓「同心」的人，就是能一同挂念教会之事的人。

(话中之光)(一)同工最要紧的是「同心」；但要遇见一个同心的同工是何等的难！

(二)保罗为众教会的事天天挂心(林后十一28)；一个真正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的人，必定关心众圣徒的事，也就是关心教会的事。

(三)在主的工场上有不少作工的人，但实在挂念教会的事的人却不多。

(四)工人对教会缺乏关心，所作的一切工作便没有真正的价值。

(五)「挂念」与否，虽是一种内心的情绪，但旁人可以从种种表现(如祷告等)，而可知悉。

【腓二21】「别人都求自己的事，并不求耶稣基督的事。」

(原文字义)「求」寻找，谋求，打算。

(文意注解)「耶稣基督的事」就是前面所说『你们的事』(19~20节)，也就是教会的事。

(话中之光)(一)许多传道人，一心求自己工作的发展，嘴里说是为着『主』，其实只是为『自己』。

(二)工人若只谋求自己的益处，虽然作了工，但不一定肯卖力去作，所以不一定作得好。

(三)主的工作是需要全人投入、全力去作的；工人缺乏工作的热诚，乃因只求自己的益处，不求耶稣基督的益处。

【腓二22】「但你们知道提摩太的明证，他兴旺福音与我同劳，待我像儿子待父亲一样。」

(原文字义)「同劳」同作奴仆去服事主人。

(文意注解)「明证」指经过事实考验，证明他就是这样的人；提摩太和保罗的关系亲密，情同父子(林前四17；加四19；帖前二11；门10)。

(话中之光)(一)年长的同工应当『提携』年轻的同工；年轻的同工应当『敬重』年长的同工。

(二)同工之间的关系不应建立在利害上，而应建立在生命与互爱上；前者只能有短暂的维持，后者却能长久维持。

【腓二23】「所以我一看出我的事要怎样了结，就盼望立刻打发他去；」

(文意注解)指保罗此时即将被提审讯，需要提摩太在他身边；一俟定案，就可即刻打发他去腓立比。

【腓二24】「但我靠着主自信我也必快去。」

(原文直译)「但我在主里深信，我自己也必快去。」

(文意注解)保罗在此暗示，他相信不久就能获释。

【腓二25】「然而我想必须打发以巴弗提到你们那里去；他是我的兄弟，与我一同作工，一同当兵，是你们所差遣的，也是供给我需用的。」

(原文字义)「想」考虑，衡量，计算；「所差遣的」使徒，信差；「供给」服务与服事的人。

(背景注解)「供给」原文为名词，是指拿自己的钱为地方做公益事业的人，这在当时社会上乃是一个荣誉的称呼。

(文意注解)这里保罗提到以巴弗提和他有五重的关系：(1)「我的兄弟」指灵命上的关系；(2)「一同作工」指事奉上的关系；(3)「一同当兵」指灵界争战上的关系；(4)「你们所差遣的」指因奉教会差派而发生的联结关系；(5)「供给我需用的」指在物质上的支援关系。

(话中之光)(一)腓立比教会差遣以巴弗提仅为供给保罗的需用，但他的服事远超他所应尽的责任，他实在是一位任劳任怨的好工人。

(二)以巴弗提虽然代表腓立比教会供应财物给保罗，但他并没有藉钱作威作福，保罗也没有因钱奴颜婢膝，彼此的关系非常美丽。

【腓二26】「他很想念你们众人，并且极其难过，因为你们听见他病了；」

（原文字义）「极其难过」非常沉重，甚是抑郁，十分愁苦。

（文意注解）腓立比教会差派以巴弗提，不只馈送财物给保罗的需用，并且可能要他长期留在保罗身边照料，但如今因病而不能完成任务，所以深觉难过。

（话中之光）（一）以巴弗提为主劳苦以致病倒，不但没有怪责别人对他不够关心，反而怕别人为他担心；他真是一个忘了自己、没有自己的人。

（二）主的工人所关心的，不是他自己的安危，乃是教会是否因他而受损。

【腓二27】「他实在是病了，几乎要死；然而神怜恤他，不但怜恤他，也怜恤我，免得我忧上加忧。」

（话中之光）（一）一个病得几乎要死的人，竟然完全没有想到他自己的安危，反而一心挂念教会（参26节），正像基督那样倒空自己！

（二）怜恤人的人，必蒙怜恤（太五7）。

（三）信徒之间，以及同工之间，同乐容易，同忧难，同苦更难。

（四）许多时候神使信徒生重病，是为要使他更深经历神的怜悯。

【腓二28】「所以我越发急速打发他去，叫你们再见他，就可以喜乐，我也可以少些忧愁。」

（文意注解）保罗打发以巴弗提回去，可以免去三层的忧心：（1）腓立比教会的挂心；（2）以巴弗提本人的难过；（3）保罗的担忧。

「忧愁」指由基督徒生活和事工所生出的正当的挂念和关切。

【腓二29】「故此你们要在主里欢欢乐乐的接待他；而且要尊重这样的人；」

（文意注解）本节的意思是，腓立比教会应当承认以巴弗提做为神仆人的地位，并且他在主里所作的工作，值得教会乐意与热诚的接待。

（话中之光）（一）教会与工人之间，接待与被接待双方都有应尽的本分：教会要好好接待工人，工人也须忠于工作，才配受接待。

（二）只有能忧人之忧的人，才值得别人的尊重与接待。

（三）许多传道人自己不尊重传道人，却教导一般信徒应当尊重传道人；他们是现代的法利赛人，能说不能行（太廿三2~12）。

【腓二30】「因他为作基督的工夫，几乎至死，不顾性命，要补足你们供给我的不及之处。」

（原文直译）「...以弥补你们服事我不足之处。」

（原文字义）「不顾性命」拿他自己的性命孤注一掷。

（文意注解）「为作基督的工夫」表明他是为作主工而抛弃世事世务的人。

「补足你们供给我的不及之处」腓立比教会原只能以金钱帮助保罗，如今加上以巴弗提的服

事和为基督所摆上的工作，就补足了不及之处，而令保罗十分满意。

(话中之光)(一)教会之中，多有人喜欢挑剔别人的「不及」，少有人愿意「补足」别人的缺欠和漏洞。

(二)只有为「作基督的工夫」——成全基督为教会舍己的心意——而「不顾性命」的人，才能够为教会补满基督患难的缺欠(西一24)。

(三)许多信徒以为，服事主比服事人重要，但他们却不知道，当我们存着服事主的心来服事人时，也就是服事了主。

参、灵训要义

【教会合一的表现(1~2节)】

- 一、在基督里劝勉
- 二、爱心的安慰
- 三、在灵里交通
- 四、流露出心中的慈怜
- 五、心思、爱心、意念都相同

【妨碍教会合一的因素(3~4节)】

- 一、结党
- 二、贪图虚浮的荣耀
- 三、骄傲
- 四、自私

【基督耶稣的心】

- 一、不坚持该得的荣耀(6节)
- 二、倒空自己为要服事人(7节)
- 三、顺服神以至于死(8节)

【基督耶稣降卑八步(6~8节)】

- 一、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
- 二、反倒虚己
- 三、取了奴仆的形像
- 四、成为人的样式
- 五、自己卑微
- 六、存心顺服

- 七、以至于死
- 八、且死在十字架上

【耶稣基督的高升(9~11节)】

- 一、神将祂升为至高
- 二、又赐给祂那超乎万名之上的名
- 三、叫一切都屈膝拜服
- 四、无不口称耶稣基督为主
- 五、使荣耀归与父神

【作成得救工夫的基本要素】

- 一、基督耶稣的心(5节)
- 二、神在心里的运行(13节)
- 三、生命的道(16节)

【基督徒的顺服】

- 一、顺服的存心：像基督耶稣那样(8节)
- 二、顺服的时间：经常，无论传道人在或不在(12节)
- 三、顺服的态度：恐惧战兢(12节)
- 四、顺服的对象：神在心里的运行(13节)
- 五、顺服的表现：不发怨言，不起争论(14节)
- 六、顺服的结果：好像明光照耀(15节)

【信徒如何才能好像明光照耀】

- 一、对神：顺服神在心里的运行(12~13节)
- 二、对人：行为无可指摘(14~15节)
- 三、对己：诚实无伪(15节)
- 四、方式：将生命的道表明出来(16节)

【基督徒的三种职责】

- 一、对神：作神无瑕疵的儿女(15节)
- 二、对世人：好像明光照耀，将生命的道表明出来(15~16节)
- 三、对传道人：以信心作他们供献的祭物(17节)

【信徒与传道人之间的关系】

- 一、无论传道人在不在场，信徒都是顺服的(12节)
- 二、信徒的长进，是传道人的夸耀(16节)
- 三、信徒的信心，是传道人供献的祭物(17节上)
- 四、传道人愿为信徒的信心牺牲自己(17节下)
- 五、信徒与传道人为彼此的景况而一同喜乐(17~18节)
- 六、传道人挂念信徒的事(20，26节)
- 七、信徒要尊重忠心的传道人(29~30节)

【保罗的喜乐与忧愁】

- 一、以信徒在世上显出功用为那日的夸耀(16节)
- 二、即使牺牲自己，但求信徒的信心能蒙神悦纳(17节)
- 三、与信徒一同喜乐(18节)
- 四、忧信徒之忧，乐信徒之乐(27~29节)

【提摩太的榜样】

- 一、顺从年长同工的调度(19节)
- 二、与同工同心(20节)
- 三、挂念教会和众圣徒的事(20节)
- 四、求耶稣基督的事(21节)
- 五、为兴旺福音而劳苦(22节)
- 六、待年长同工像待父亲(22节)

【以巴弗提的榜样】

- 一、无论到那里，就作工到那里(25节)
- 二、与同工亲如兄弟，无间配搭(25节)
- 三、作工如争战，全力以赴(25节)
- 四、被教会所信任、所差遣(25节)
- 五、身在远方，仍想念众圣徒(26节)
- 六、因众圣徒得知他的病况而觉难过(26节)
- 七、为作基督的工夫，不顾性命(30节)
- 八、超越教会所给他的使命，要补足供给不足之处(30节)

腓立比书第三章

壹、内容纲要

【不靠肉体，乃靠基督耶稣】

- 一、要靠主『喜乐』(1节)
- 二、要防备犬类——那靠肉体夸口的(2节)
- 三、真受割礼的，乃是在基督里夸口，不靠肉体(3节)
- 四、保罗的见证：
 - 1.他原可以靠肉体(4节)
 - 2.他生下来就是守律法的法利赛人(5节)
 - 3.他的热心和行为远超过别人(6节)
- 五、保罗的改变：
 - 1.先前以为有益的，现在因基督都当作有损的(7节)
 - 2.将万事当作有损的，因以认识基督为至宝(8节上)

【不以为已经得着，乃要竭力追求得着】

- 一、丢弃万事，为要得着基督(8节下)
- 二、所要得着的是甚么：
 - 1.得以在祂里面，有因信而得的义(9节)
 - 2.得以认识基督复活的大能(10节)
 - 3.得以经历从死里复活(11节)
 - 4.得着基督所以得着我的(12节)
 - 5.得着神在基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14节)
- 三、追求得着的态度：
 - 1.不以为已经得着了，乃是竭力追求(12~13节上)
 - 2.忘记背后，努力面前的，向着标竿直跑(13节下~14节)
- 四、追求得着的实行：
 - 1.照神的启示，而有追求得着的存心(15节)
 - 2.到甚么地步，就照甚么地步行(16节)

【是天上的国民，不以地上的事为念】

- 一、要效法保罗的榜样(17节)
- 二、要防备那些基督十字架的仇敌(18节)
- 三、因他们专以地上的事为念(19节)
- 四、我们却是天上的国民(20节)

五、当主再来时，我们的身体都要改变(21节)

贰、逐节详解

【腓三1】「弟兄们，我还有话说，你们要靠主喜乐。我把这话再写给你们，于我并不为难，于你们却是妥当。」

(原文字义)「还有话说」其次，剩余的话，末了；「为难」麻烦，厌倦，乏味，犹豫；「妥当」安全，保障。

(文意注解)「你们要靠主喜乐」原文作『你们要在主里喜乐』。

「于你们却是妥当」喜乐使基督徒有积极的态度，是个人生活中的良药(箴十七22)，免去身心的病痛；也是教会生活中的安全保障，免去消极与分裂的情形。

(话中之光)(一)信徒应当靠主喜乐，不是靠行律法夸耀。

(二)「在主里」乃是信徒喜乐的根源；我们真正的喜乐是从主来的，所以虽身处不顺利的环境，仍然能够有满足的喜乐。

(三)『我』是一切烦恼的根源；信徒愈亲近主，就愈脱离自己，也就愈有喜乐。

(四)在主里喜乐，乃是基督徒的生活和生命中的重要操练和享受。

(五)保罗在监狱中还能够说：「靠主喜乐...于我并不为难」；可见这是一种超越环境、超越情绪的喜乐。

(六)靠主喜乐是毫不『犹豫』(「为难」的原文)的，绝不是提不起劲的样子；并且也绝非外表的做作，而是生命的流露。

(七)任何环境临到，而我们没有喜乐，就表示我们正落入危险中；撒但把喜乐夺去了，我们也就失去了安全。

(八)喜乐是生命真正的价值所在；一个人没有了喜乐，他的生命就失去了原有宝贵的价值。

【腓三2】「应当防备犬类，防备作恶的，防备妄自行割的；」

(原文字义)「防备」注意地看，谨慎观察，要考虑，要学习；「作恶的」行坏事的工人，恶的工人；「行割」割肉之事，自残身体。

(背景注解)在中东，狗属肮脏的畜类，专吃排泄物(参彼后二22)；犹太人蔑视外邦人，惯称为「狗」，意指他们是不洁的族类。

(文意注解)「防备」保罗的意思是不单要他们注意，并且也要经由观察与学习来认识那些坏人，以免受到他们的破坏。

「犬类」保罗转过来用于称呼犹太律法主义者，因他们擅闯教会，不断叫嚣狂吠，又因他们自绝于神的恩典(加五4)，不是真犹太人(罗二28)。

「作恶的」指宣传违背真理之道的假使徒(林后十一13)，他们只有敬虔的外貌，而无敬虔的实际(提后三5)。

「妄自行割的」指不认识割礼的属灵意义(西二11)，而以在肉体上割礼的记号为炫耀的人，这种人不过是割切肉身，有如外邦人自伤己身(王上十八28)。

(话中之光)(一)使徒的心原很宽大，可以包容异己，但对传讲异端的人却十分严厉，毫不客气，直呼他们是「狗」，是「作恶的」。

(二)我们对于那些异端邪派的人也不必太客气，因为他们是不洁的，会污染神的教会。

(三)许多人只在乎外面的礼仪，实际上是作恶的；外表谦谦君子，内心却不怕神。

(四)我们的爱心若缺乏真知识，往往会遭受异端邪派的欺骗。

【腓三】「因为真受割礼的，乃是我们这以神的灵敬拜，在基督耶稣里夸口，不靠着肉体的。」

(原文直译)「...乃是我们这在神的灵里事奉...」

(原文字义)「敬拜」献上服事，事奉，供职；「夸口」夸耀，自夸。

(文意注解)「不靠肉体的」指不倚靠肉体来遵守律法规条的人。

本节说明真实受割礼者身上的三种光景：(1)在灵里敬拜事奉神；(2)以主为夸耀；(3)不倚靠肉体的行为。

(话中之光)(一)敬拜是人的灵与神的灵交通的最高表现；如果我们的敬拜只有仪文，而不在灵与真里(约四24)，就不是真敬拜。

(二)真正的敬拜必须具有属灵的性质，切不可变为有形无实的仪式主义；真正的敬拜必须出自内心，是属灵的，并非外在的。

(三)神的儿女在神面前最大的难处，就是他的肉体没有受对付，相信肉体，倚靠肉体。

(四)凡是对自己的把握的人，乃是沒有真受割礼的人。

【腓三】「其实我也可以靠肉体；若是别人想他可以靠肉体，我更可以靠着了。」

(文意注解)本章第四至第六节是指保罗在未成为基督徒之前的见证，那时他的信心是建立在他身为犹太人的血统、特权和成就上(林后十一18，22~23)。

「靠肉体」是信任肉体、安息在肉体上。

「想」是认为、以为、自己的认定、断定等意思。

(话中之光)(一)基督徒不是一个行为上不如人的人，只是不以好行为来夸耀罢了。

(二)我们天然生命的出身，并不能提高我们在神面前的地位；信徒不怕出身低，只怕得救后不努力追求基督。

【腓三】「我第八天受割礼，我是以色列族，便雅悯支派的人，是希伯来人所生的希伯来人；就律法说，我是法利赛人；」

(背景注解)凡是纯正的犹太人男孩，依例应在生后第八天受割礼(利十二3)。

「便雅悯支派」系以色列十二支派中强有力的支派，以色列人的第一个王由该支派产生(撒上十17~24)。

「希伯来人」系以色列人的别称(出一16, 22), 此名称特别与神的选召、语言有关, 当时在巴勒斯坦地讲亚兰语的以色列人称『希伯来人』, 以与原居外地、操希腊语的『犹太人』有分别(徒六1)。

「法利赛人」系当时各种犹太教派中, 信仰较纯正, 严格遵守摩西律法的一派(徒廿六5)。

(话中之光)(一)霸占人最深的, 乃是我们生来所承受的宗教、文化、传统、习俗等; 我们从小就受它们的控制、占有, 并且是不知不觉的。

(二)如果保罗能够舍弃这些背景, 还有甚么背景是我们不能舍弃的?

【腓三6】「就热心说, 我是逼迫教会的; 就律法上的义说, 我是无可指摘的。」

(原文字义)「逼迫」追赶得叫人逃跑。

(背景注解)保罗在未信主之前, 为着律法大发热心, 四出捉拿主耶稣的信徒, 逼迫教会(徒廿二3~4; 加一14, 23)。

(文意注解)「就律法上的义说, 我是无可指摘的」保罗这话是按着律法主义者的标准说的; 意即凡是律法规定人须要遵守的, 他都遵守了, 别人不能指摘他的错处来。但信主之后的保罗知道, 若按着神的要求而言, 没有人能够凭着行为在神面前称义(加二16)。

(话中之光)(一)神的救恩真是奇妙, 能够改变一个最极端的人。

(二)不只是『坏人』需要救恩, 『好人』也需要救恩。

(三)我们的义, 若不胜于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 断不能进天国(太五20)。

【腓三7】「只是我先前以为与我有益的, 我现在因基督都当作有损的。」

(原文字义)「有益」赢得, 赚取, 财产; 「有损」破坏, 亏损。

(文意注解)第四节至第六节所述, 保罗过去所认为可夸的事物, 全部聚集在一起, 不但没有价值, 反而有害。

「先前」与「现在」两个词说明他的生命已因基督而有了改变。

「有益」与「有损」两个词显明认知上的差别太大, 各处于天平的两端。

(话中之光)(一)一个人在信主之前, 和在信主之后, 他的爱好、想法和观念, 必然有很大的改变。

(二)基督乃是信徒对一切事物评价的根据。

(三)从前可夸的, 如今因为基督而变成无可夸的; 信徒若在主以外还有所夸口, 表示他并没有真正认识主的宝贵。

(四)人对事物的估价若是错误, 而把有损的当作有益的, 如同把负债当作资产, 必然导致人生全盘的崩溃与破产。

【腓三8】「不但如此, 我也将万事当作有损的, 因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我为祂已经丢弃万事, 看作粪土, 为要得着基督; 」

(原文直译)「...为了对我主基督耶稣那超越的知识，我也将万事当作有损的...」

(原文字义)「万事」一切，全部；「当作」算作，看为(现在进行式)；「至宝」有至高的价值；「丢弃」损失(『有损』的过去式动词)，没收；「粪土」排泄物，垃圾，废物。

(文意注解)本节「万事」与「基督」相对；「粪土」与「至宝」相对；「丢弃」与「得着」相对。

根据前面几节，这里的「万事」还不在于指物质上的享受，而是特别指宗教礼仪、道理规条、祖宗遗传等。

(话中之光)(一)凡是不属基督的事，都是有损的，都是该丢弃的。

(二)凡是拦阻我们对基督有真的认识的事，即使它原本是一件好事，也得看它是有损的。

(三)认识是在行动之先；「有损」的观念带进「丢弃」的行动。

(四)许多时候，我们不能把这世界的一些事物丢下的原因，乃在于我们还没有看它为有损，反倒看为可爱的。

(五)我们若真能看透万事是有损的，是粪土，自然就会丢弃万事。

(六)经历基督不是一件糊里糊涂的事，必须先算一算；若不先算好，所丢弃的东西很可能又会捡回来。

(七)基督是至宝，而万事是粪土，其价值差别，真不可以道里计。

(八)基督与万事不能并存，我们丢弃万事有多少，就得着基督有多少；我们的心房倒空有多少，基督就充满有多少。

(九)若抓住任何最好的东西不放，都可能叫我们失去基督，因为这东西会取代基督，使我们失去对基督的享受。

(十)烛须被燃烧，然后才能发光；信徒须有所损失，才能有益于人。

(十一)一个人灵命的贫富，是在乎他对基督的认识如何；基督在我们信的人是为宝贵，我们对他认识有多少，才会享用祂有多少。

(十二)一个人所夸的是甚么，以甚么为宝贵，就可以认出他是一个甚么样的人来。

(十三)保罗在第七节只把『某些事』当作有损的，而在本节却把「万事」当作有损的；信徒对主的认识越深，对事物的抛弃也越多。

(十四)世人是因为对世事世物持有相反的价值观，所以才会拚命去抓、去求；惟有蒙神开启心眼，认识主至高的价值，才会欢然舍弃世事世物。

(十五)若有人诚然丢弃了万事，却并未得着基督(例如看破红尘，财产悉数捐给庙宇)，这是没有价值的丢弃。

【腓三9】「并且得以在祂里面，不是有自己因律法而得的义，乃是有信基督的义，就是因信神而来的义；」

(原文直译)「并且得以在祂里面被遇见...就是因着信心而有的神的义。」

(文意注解)「得以在祂里面」不单是指已往的经历，也是指现今持续不断的一种关系。

(话中之光)(一)我们也许在聚会的时候，得以被人看出是在基督里面，但在日常的生活中，却

常看不出丝毫基督的模样。

(二)因信而得的义，使我们和神有正当关系，并且得以在基督里面。

(三)信基督就是信神；光是信神，而不信基督，仍不能称义，不能与真神发生正当的关系。

【腓三10】「使我认识基督，晓得祂复活的大能，并且晓得和祂一同受苦，效法祂的死；」

(原文直译)「使我认识祂，和祂复活的大能，并交通于祂的苦难，模成祂的死；」

(文意注解)本节的「认识」和「晓得」，不是指客观道理上的认识，而是指从主观经历而得的认识。

「效法祂的死」指在基督死的形状上同形，或在祂的死上与祂认同，使一切事物合于这死的要求(林后四10~11)。

(话中之光)(一)认识基督是得救的初步经历，也是得救以后更进深的经历；得救只是开始认识基督，然后仍须在凡事追求更深的认识祂。

(二)信徒往往对基督先有客观道理上的认识，然后才有主观经历上的认识。

(三)在属灵的路上，启示在前头，经历往往跟在后面；没有启示，也就没有经历可言；并且启示愈高，经历就愈深。

(四)信徒乃是借着基督的十字架，交通于祂的苦难，才能更多模成祂的形状；所以我们经历十字架有多少，就模成祂的形状有多少。

(五)我们乃是被摆在基督『死』的模型里，直到我们天然的生命完全死了，好使基督的生命完全活出来。

(六)只有成熟的儿女，才懂得与父母分担责任、忧伤与痛苦；也只有成熟的信徒，才愿和基督一同受苦，效法祂的死。

【腓三11】「或者我也得以从死里复活。」

(原文直译)「或者我也得以达到那从死人中起来的复活。」

(文意注解)「或者」并非表示怀疑或不确定，而是表明非常关心与投入。

「从死里复活」原文是指特殊的复活，是从一般死人中站出来的复活，故可称为超越的、杰出的复活；当主再来时，所有在主里睡了的人都要复活，但只有得胜的基督徒才能有分于超越的复活，在国度里与基督一同作王(启廿4)。

(话中之光)(一)在基督里众人都要复活，但各人是按自己的次序(原文也指『等级』)复活(林前十五22~23)。

(二)死是在复活之先；我们若没有十字架死的经历，就没有复活升天的经历。

【腓三12】「这不是说，我已经得着了，已经完全了；我乃是竭力追求，或者可以得着基督耶稣所以得着我的(或作所要我得的)。」

(原文直译)「...或者我也可以抓住那我被基督耶稣所抓住的。」

(原文字义)「得着」抓住，捉住，认识；「竭力追求」(原文与第六节的『逼迫』同字)，紧追到底，弯身向前，追取猎物。

(文意注解)「完全」指绝对的完全，有别于地位上的完全(来十14)，或行为上相当程度的完全(西四12；来十三2；雅一4)。

「得着基督耶稣所要我得的」(原文)意即以基督为他所定的目标为目标。

(话中之光)(一)渴慕是一件事，追求是另一件事；只有渴慕而不追求，仍于事无补；渴慕必须加上追求，才可能成为实际。

(二)一般信徒在略有属灵的经历之后，就渐渐自满，追求长进的心也渐渐减少。

(三)信徒追求基督，不能马马虎虎，而是一点不客气，精神抖擞，尽力排除一切障碍，拚命追求，时刻都不想放过祂。

(四)连保罗都认为他自己还有该追求的路，该长进的地步，更何况我们呢！属灵的追求是没有止境的。

【腓三13】「弟兄们，我不是以为自己已经得着了；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记背后努力面前的」

(原文字义)「以为」精确计算；「努力面前」奋身向前，向前面伸出去。

(背景注解)「努力」一词在原文是用来形容罗马圆形竞技场内赛跑的人，弯着身子，向前伸出手，头直向前，眼睛望着终点，那种尽力赛跑的精神。

(文意注解)「忘记背后」并非因疏忽而忘记，乃是故意地忘记；并且不单是忘记那些罪恶、失败、不好的事，连从前种种的成就、得胜，也置诸脑后，而不再念念不忘。

(话中之光)(一)自满是人类进步的最大阻碍。

(二)信徒所思、所想、所喜、所爱的，应当「只有一件事」，就是全心追求基督。

(三)不忘记已往的成就，就会自高、自满；反之，不忘记自己的失败和软弱，就会灰心、沮丧，而不能前进。

(四)不论我们过去的好或坏，都会在我们身上产生消极的作用，拦阻我们向前，因此必须摆脱过去的一切，方能迈步向前。

(五)人世间没有一样超越的成就不是借着努力得来的！

(六)属灵上的得着，也当像赛跑的人一样，尽一身的力量去跑，才能得着。

【腓三14】「向着标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

(原文直译)「...直至得着奖赏——就是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

(背景注解)「标竿」是设在跑道的终点处，供赛跑的人目光专注的标志。

「奖赏」按古希腊人的风俗，奥林匹克运动会的主持人，以花叶编成的桂冠，颁给赛跑的得胜者作为奖赏，并当众宣布其姓名和出身，故得奖赏成为每一位参赛者的推动力。

(文意注解)「直跑」原文为现在式，有『不断的跑』的意思。

「奖赏」指基督应许给爱祂的人的『生命的冠冕』(雅一12)，有永存的价值。保罗以赛跑得奖

赏来比喻他追求基督的心态。

(话中之光)(一)基督徒的人生，乃是一场赛跑；我们必须竭力奔跑那摆在前头的路程(来十二1)。

(二)天路的赛跑必须「直跑」，不能跑岔了路，也不能跑弯曲迂回的路；同时，又不能跑跑停停，停停跑跑，而必须不停的直跑到终点。

(三)要「直跑」，便须不管旁边的事物，也须不理会别人的讥笑或称许，而一心向前。

(四)我们将来所要得的奖赏，不是地上的奖赏，乃是神从上面召我们来得的。

(五)「在基督耶稣里」说明惟有『信入』主里才有参赛的资格，并且赛跑的路程也是在祂里面。

(六)神已经召我们了，也乐意给我们得着奖赏，问题是我们赛跑的心态与实情如何。

(七)许多信徒不看重『得奖赏』，但神却看为一件上好的事，所以召我们去得。

【腓三15】「所以我们中间凡是完全人，总要存这样的心；若在甚么事上，存别样的心，神也必以此指示你们；」

(文意注解)「完全人」指在存心上的完全，乃是相对的完全，而非十二节程度上绝对的完全。

保罗的意思是说，凡是存心完全的人，应当存着前面十二节至十四节所说的态度，努力达到真正完全的地步；若有人在任何事上不认识『一心努力追求』的需要，神仍将以此原则来教导他们。

(话中之光)(一)我们在经历上虽还未完全，却要作一个有完全存心的人。

(二)我们的追求与思想大有关系；若不思想基督，就会去追求基督以外的事物。

(三)今天这世界上有许多的事物，正引诱我们偏离「基督」这一个目标，因此需要神常来指示、提醒我们，把我们带回到正路上来。

(四)保罗追求的态度和目标(参12~14节)正确无误，是一切信徒该有的存心，但愿我们不存别样的心。

【腓三16】「然而我们到了甚么地步，就当照着甚么地步行。」

(原文直译)「然而不论我们到了甚么地步，总要按着一个相同的原则而行。」

(原文字义)「地步」临到，达到；「行」排列成行，肩并肩。

(文意注解)「行」在原文不是随心所欲、我行我素的随便走走，而是军队的步操，有一定的行列、步武，不可杂乱无章。

本节的意思是说，让我们循着同一途径前行，不要自作主张，随意而为。

(话中之光)(一)神是依信徒各人生命的程度，而有不同的要求。

(二)信徒只对已明白的真理负责；真理明白多少，就实行多少。

(三)神的话是给我们遵行的；凡听见神的话而不去行的，在他生命的建造上毫无根基可言(太七26~27)。

(四)灵性的进步，要按部就班，循序渐进，切不可投机取巧，想要一步登天。

【腓三17】「弟兄们，你们要一同效法我，也当留意看那些照我们榜样行的人。」

(原文直译)「弟兄们，你们要成为一同效法我的人...」

(原文字义)「一同效法」一同跟随，一起模仿；「榜样」身上有钉痕，经锤击过的型貌。

(文意注解)「留意看」有效法的意思；同时这个词在原文与『标竿』(14节)同一字根，可见这种『看』是看了之后，要以此为标竿向前直跑的意思。

(话中之光)(一)信徒的行事为人，应当成为别人效法的榜样。

(二)我们应当留心察看那些引导我们，传神之道给我们的人，并效法他们的信心(来十三7)。

(三)惟有效法基督十字架的死(参10节)的人，才能让别人效法。

(四)我们所该留意看的，是别人身上的基督，不是他们的『老我』。

【腓三18】「因为有许多人行事，是基督十字架的仇敌；我屡次告诉你们，现在又流泪的告诉你们。」

(文意注解)「基督十字架的仇敌」指那些鄙视基督十字架救赎的道理，而主张人必须靠善行才能讨神喜悦的律法主义者，也指放纵私欲的智慧派哲学家(参19节)。

「流泪的告诉你们」以悲痛的心情相告，有『哀哭得连悲伤的声音都听得见』的意思。

(话中之光)(一)基督的十字架是舍己为人的；凡是以自己的肚腹为神的人(19节)，他们行事专门损人利己，所以是十字架的仇敌。

(二)许多人虽也劝告别人，但劝过就算了事，他们仿佛只求自己可以不必负责就好，并未「屡次」的、又「流泪」的相劝。

【腓三19】「他们的结局就是沉沦，他们的神就是自己的肚腹，他们以自己的羞辱为荣耀，专以地上的事为念。」

(文意注解)「他们的神就是自己的肚腹」一指纵欲主义者，只追求人生的享受、肉欲的满足，或指对饮食条例执着的律法主义者；基督纯正的道理，既不是放纵派，也不是苦修派。

「以自己的羞辱为荣耀」即炫耀那些本为羞耻的事。

「地上的事」指今生的、世俗的事。

(话中之光)(一)世上虽然有许多似乎很好的哲学或主义，但都不外乎以地上的人、事、物为念，并不以天上的神和属天的事为念。

(二)世人纵然在今世亨通，尽得世上的荣耀与享受，但结局仍是沉沦。

【腓三20】「我们却是天上的国民；并且等候救主，就是主耶稣基督，从天上降临。」

(原文直译)「我们的国籍却是在天上...」

(原文字义)「国民」国籍身分；「等候」竭力坚忍，热切等待。

(背景注解)当时腓立比是罗马帝国的殖民地，有些腓立比人拥有罗马籍，虽身在腓立比，却是该撒的直属子民；保罗用这种情形来形容信徒的身分，虽活在地上，却是天国的子民。

(话中之光)(一)信徒既是「天上的国民」，就应当有强烈的天国『国民意识』，凡事以天国的利益为重。

(二)信徒的人生观和价值观与地上的人不同，因我们的盼望不在地上。

(三)我们在地上不过是一个过路客，是寄居的(来十一13~16；彼前二11)，因此我们在此不作永久的打算。

(四)基督徒若真认识这世界并非我们的家，就必不至于因今世的任何损失而烦恼了。

(五)基督徒的生活，应当以准备迎接主的再来为中心和目标。

(六)基督再来乃是信徒脱离叹息劳苦的日子，因此我们怎能不切切等候祂呢？

【腓三21】「祂要按着那能叫万有归服自己的大能，将我们这卑贱的身体改变形状，和祂自己荣耀的身体相似。」

(原文字义)「能」一般性的能力；「大能」巨大的动力在运作；「卑贱」卑微(二8)；「改变形状」重新设计。

(文意注解)「我们这卑贱的身体」我们的肉身，因为犯罪堕落的缘故，以致服在软弱、败坏与死亡之下(罗八10，20~23；林前十五42~44)。

「改变形状」信徒在复活时，他们的身体将回得赎，改变成属天的形状(罗八11；林前十五49~53)。

「和祂自己荣耀的身体相似」基督是初熟的果子(林前十五23)，基督复活后的身体怎样，那些属基督的人复活后的身体也怎样。

(话中之光)(一)世人追求肉身的享受，但这一切并不是我们信徒追求的对象。

(二)我们信徒的身体是尊贵的，不是「卑贱的」，不过与未来那荣耀的身体相比较，乃是『卑微的』。

(三)信徒今天活在地上，仍须受肉身种种的限制，如饥饿、病痛、情绪等，但这一切的苦恼，当主再来时，都将因身体的改变而消失了。

(四)主耶稣的再来，乃是信徒最大的盼望，因我们现今所不能完全享用的救恩，届时都可以完全经历并享用了。

参、灵训要义

【纯正信仰的三要素(3节)】

- 一、以神的灵敬拜
- 二、在基督耶稣里夸口
- 三、不靠着肉体

【甚么叫做靠肉体(5~6节)】

- 一、第八天受割礼：外面与众不同的记号
- 二、以色列族，便雅悯支派：讲究出身来源

- 三、生为希伯来人：注重生活环境
- 四、身为法利赛人：以正统为职志
- 五、逼迫教会：为自己的信仰观念大发热心
- 六、行为无可指摘：遵守仪文、规条

【对基督的十段经历(8~11节)】

- 一、认识基督为至宝
- 二、将万事当作有损的
- 三、丢弃万事
- 四、得着基督
- 五、得以在祂里面被寻见
- 六、更进一步主观地认识基督
- 七、晓得祂复活的大能
- 八、晓得和祂一同受苦
- 九、模成祂的死
- 十、达到超越的复活

【两种不同的义】

- 一、因律法而得的义：虽无可指摘，但仍无益(6~7， 9节上)
- 二、信基督的义：就是因信神而来的义(9节下)

【何谓得着基督】

- 一、得着基督自己(8节下)
- 二、有信基督的义(9节)
- 三、认识基督，晓得祂复活的大能(10节上)
- 四、晓得和基督一同受苦，经历祂的死而复活(10节下~11节)
- 五、得着基督所要我得的(12节)

【如何得着基督】

- 一、客观上认识祂(8节)
- 二、相信祂(9节)
- 三、主观上认识祂(10节)
- 四、效法祂(10节)

【追求主的正确态度】

- 一、对已往种种：将万事当作有损的(8节)
- 二、对现在已得着的：不以为已经完全了(11节)
- 三、对将来尚未得的：竭力追求、忘记背后努力面前的(12~13节)
- 四、向着标竿直跑(14节)

【信徒该当防备的人】

- 一、犬类：自以为义的律法主义者(2节)
- 二、作恶的：谬讲真理的假使徒(2节)
- 三、妄自行割的：以肉体上的记号为炫耀的人(2节)
- 四、基督十字架的仇敌：行事违反十字架原则的人(18节)
- 五、以自己的肚腹为神：只求肉欲的满足的人(19节)
- 六、以自己的羞辱为荣耀：颠倒是非，恬不知耻的人(19节)

【天上的国民】

- 一、有神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14节)
- 二、不以地上的事为念(19节)
- 三、等候救主从天降临(20节)
- 四、这卑贱的身体要改变成荣耀的身体(21节)

腓立比书第四章

壹、内容纲要

【基督是信徒行事的力量】

- 一、靠主站立得稳(1节)
- 二、靠主同心(2~3节)
- 三、靠主喜乐：
 - 1.靠主常常喜乐(4~5节)
 - 2.在基督耶稣里得着神的平安：
 - (1)借着祷告、祈求和感谢，蒙神保守心怀意念(6~7节)
 - (2)借着思念并实行美善的事，得着平安的神同在(8~9节)
 - 3.靠主大大的喜乐，因知信徒们思念(10节)
 - 4.基督是随事随在的力量：

- (1)学会在甚么景况都能知足(11节)
- (2)基督是我们处各种景况的秘诀(12节)
- (3)靠着那加给力量的，凡事都能作(13节)

5.在基督耶稣里得着神的供应：

- (1)工人从教会得着供给(14~16节)
- (2)工人为教会的心愿(17节)
- (3)把财物赠送当作神所收纳所喜悦的祭物(18节)
- (4)神必照祂荣耀的丰富使捐献者的需用都充足(19节)

6.愿荣耀归给父神，恩典和平安归给众圣徒(20~23节)

貳、逐节详解

【腓四1】「我所亲爱、所想念的弟兄们，你们就是我的喜乐，我的冠冕；我亲爱的弟兄，你们应当靠主站立得稳。」

（文意注解）保罗在本节对腓立比信徒的称呼，显示他们在保罗心目中的地位，与其他教会的信徒不同：(1)两次称呼「我所亲爱的」此字源出神圣的爱，表明他们是保罗在主里所深爱的对象；(2)「所想念的」表明爱之深，想念之切；(3)「弟兄们」表明生命的关系；(4)「我的喜乐」表明他们在主里的情形令他喜乐；(5)「我的冠冕」冠冕代表比赛中的胜利、有价值的事物、或节日的欢乐，故指腓立比信徒是保罗劳苦所得的果效，成为他将来在主面前『所夸的冠冕』(帖前二19)。

按原文，本节最前面有『所以』一词，意即保罗在此劝勉他们要「站立得稳」，是基于前面第三章的理由，包括有些异端已经侵入了教会。『站稳』是属灵争战中一个很重要的条件(弗六14)。

（话中之光）(一)为主工作的果效，是工人和信徒喜乐的源头之一；但信徒若不为主作工，便无法尝到这种喜乐。

(二)在灵命生长与事奉上，我们要『跑』、『直跑』(腓三12~16)；但在信仰上，我们要「站立得稳」！

(三)魔鬼用尽千方百计，想叫神的儿女跌倒，所以我们要站立得稳。

(四)信徒无论怎样刚强，凭着自己决不能站立得稳，必须靠主(或说在主里)才能。

【腓四2】「我劝友阿爹和循都基，要在主里同心；」

（原文字义）「劝」请求，申诉，恳求；「友阿爹」已经达到者，获得者；「循都基」幸运，可喜悦的面孔。

（文意注解）友阿爹和循都基是腓立比教会的两位女同工，她们之间的意见不和，想必已严重到一个程度，须要在这公开的信中提及。

「同心」这个词不单是彼此的心思、意念相同，并且是彼此达到生命里的和谐，因而产生出相同的感觉与态度。

(话中之光) (一)保罗处理同工之间的不和，并不定罪，而只有劝勉；他也不站在任何一边，这种态度有助于促进同工的和好。

(二)「友阿爹」也许已经得到了她『所愿望的』(字义)，「循都基」也许她的外貌『和蔼可亲』(字义)，但两个人却不同心，这是何等的不完全！

(三)「同心」必须是在主里面，在主外面不但不能同心，就算是有了世人所谓的同心，反而有害无益。

(四)「在主里」是解决一切隔膜的地方，任何亏欠和歧见，都应当带到主里面来。

(五)教会中谁是谁非是小事，不能「同心」——不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腓二5)——是大事。

【腓四3】「我也求你这真实同负一轭的，帮助这两个女人，因为她们在福音上曾与我一同劳苦；还有革利免，并其余和我一同作工的；他们的名字都在生命册上。」

(原文字义)「帮助」借一把手，得着，捉拿；「一同劳苦」并肩作战，原文与『齐心努力』(腓一27)同字。

(文意注解)「你这真实同负一轭的」以二牛同拖一犁的情形，来隐喻共同担负工作责任的人；或有可能『同负一轭』是这个人名字的原文含意(门10~11)，或暗指以巴弗提(参腓二25)。

「一同劳苦」表示她们不但曾在福音事工上与保罗一同挣扎过，并且也一同承受了从挣扎而来的痛苦。

「生命册」是神记录凡有分于神生命之人的名册(出卅二32；诗六十九28；启三5)。

(话中之光) (一)「同负一轭」、「一同劳苦」和「一同作工」显示：保罗视他的同工，无论男女或老少，都与他同等，而非他的下属。

(二)同工、同劳而不同心，这是神工人们的最大毛病。

(三)当同工之间发生问题时，凡是同负教会之轭的人，不是去定罪任何一方，而是去「帮助」双方和睦，这才是他们所该有的表现。

(四)当教会领袖不和睦时，若会众采取同情或偏袒任何一方，便会演变成更严重的后果：小者结党分争，大者造成分裂。

(五)名字记录在天上生命册上的人，却有可能在地上过着没有见证的生活，何等可悲！

(六)神真实的工人，名字都记在生命册上，都是神所知道、所记念的；别人或许不了解他们的工作，但只要神知道就够了。

【腓四4】「你们要靠主常常喜乐；我再说，你们要喜乐。」

(原文字义)「靠主」在主里面；「常常」总是，时常，长远。

(文意注解)「你们要...你们要...」这是一个命令，是从神来的一个命令，而神总是先有供应后有要求，祂从未将不可能的事命令我们去作。

「喜乐」是一种比快乐更深的心情和感觉。

「你们要喜乐」喜乐既是一种的心情和感觉，怎可命令呢？原来喜乐也是一种的心态。喜乐

的感觉并非源于外面环境的顺畅，乃是由里面的心态导引而产生出来的。因此，喜乐是可以用意志来决定的。在任何环境中，我们可以决定有喜乐的态度。

「要在主里常常喜乐」(原文)，表明这个喜乐是一种独特的喜乐，不是触景生情的喜乐，而是在主里面的喜乐。

(话中之光)(一)保罗一再吩咐我们要喜乐，可见喜乐对我们是何等重要的一件事。

(二)「要」字表明我们的顺服，也表明我们的决心；当我们下定决心去顺服神的命令时，喜乐便会油然而生。

(三)『主』是喜乐的根源；「靠主」是能常常喜乐的秘诀；住「在主里面」是在任何环境下都能喜乐的要件。

(四)我们愈接近主，就愈有喜乐；我们与主的关系愈深，我们的喜乐也就愈深。

(五)当你不能感觉喜乐，没有可以喜乐的理由、安慰和鼓励时，仍该喜乐。甚至当你落在百般试炼中的时候，仍要算作喜乐。

【腓四5】「当叫众人知道你们谦让的心。主已经近了。」

(原文字义)「谦让的心」柔和，温文，亲切通情，宽容，镇静，豁达。

(文意注解)「当...」这是一个命令，是本章的第三个命令。

「叫众人知道」不是指故意作在人前，乃是指将内心的美德流露出来而被人知道(太五16)。

「谦让」指在不损公义的原则下，宽恕别人的错误，不求自己权利的满足，故除了谦虚、忍让之外，更含有另一种积极的涵意——能忍受低级卑贱的环境，或别人不恭敬的对待。谦让不是示弱，更不是放弃自己的立场；相反的，我们应当为主而站稳真理的立场。

「近了」在原文既指『时间』的近，也指『空间』的近，前者指主来的日子近了，后者指主距我们不远，就在我们身边，也在我们的里面。

(话中之光)(一)一个常常喜乐的人，一定是懂得谦让的；不懂得谦让的人，抓这抓那，患得患失，必定喜乐不起来。

(二)信徒应处处为他人着想，做领袖的人尤其需要这种「谦让的心」(林后十1)。

(三)里面满有基督的人，他的生活是非常沉静的(「谦让」的原文另意)，无论甚么环境来临，他都不受任何风浪的搅扰。

(四)信徒若要彼此谦让，最好的秘诀就是靠主，并想到主的再来。

【腓四6】「应当一无挂虑，只要凡事借着祷告、祈求和感谢，将你们所要的告诉神。」

(文意注解)「挂虑」指自我中心、无建设性的忧虑，它通常是对神的照顾和保护缺乏信心的表示。

「一无挂虑」并非指对自己的事、家庭的事、教会的事或神的事，都不予正常的关切和挂心(林后十一28)，而是指对上述一切的事，我们都不需要凭自己来负责、来担忧。

「凡事」包括日常生活中一切大大小小的事情。

「祷告」指一般性的祷告。

「祈求」指专一的、恳切的特别请求。

「感谢」是表明虽然还没有得着祷告的答应，却深信必得着的感恩，这是信心最高的表现。

(话中之光)(一)『喜乐』的原因在于『一无挂虑』；『一无挂虑』的途径在于『祷告交托』。这条定律够我们一生享用不尽，经历不竭。

(二)信徒多少的挂虑不但是没有理由根据，并且根本是没有必要的，因为挂虑于事无补。

(三)信徒既拥有一位看顾我们的神，就不该有丝毫挂虑；无论我们的试炼有多重，痛苦有多深，困难有多大，总不能叫我们有挂虑的理由。

(四)我们没有一个重担是主所不肯担当的；挂虑就是表示我们对主的不信，不肯将重担交给主。

(五)我们的心中若没有『钩』，就所有的忧虑都『挂』不上去，就会一无挂虑。

(六)烦恼、挂虑、猜疑、不信，乃是基督徒最大的弱点。

(七)信徒不该为任何事挂虑，但该为所有事祷告。

(八)向神祷告乃是我们基督徒的特权；我们无论在顺境或逆境中，「凡事」都可以告诉神。

(九)我们应当将「凡事」带到神面前去！我们没有一件事是神认为琐碎到不应该向祂祷告的。

(十)挂虑与祷告，乃是信徒日常生活中的两大相反力量之源。

(十一)祷告、祈求，加上感谢，乃是信徒把忧患交给神的绝妙方法；一个会凡事祷告的基督徒，正是没有丝毫烦恼挂虑的人。

(十二)我们若能为那些令我们挂虑的事感谢神，就会使得它们减轻了一半的压力。

(十三)为世事挂虑的人，不能喜乐；若要喜乐，便须胜过一切挂虑。

【腓四7】「神所赐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稣里，保守你们的心怀意念。」

(原文直译)「神的出人意外的平安，必在基督耶稣里，警戒防守你们的心怀意念。」

(原文字义)「保守」防卫，保护，站岗，把守(军事用词)。

(文意注解)「出人意外」表明远超过人的想象和鉴赏，只有经历过的人才能意会。

「平安」指一种内在的安宁。

「保守」是一种军事用语，描写卫兵站岗守卫的情形。

(话中之光)(一)「神...的平安」是在人的最深处，是外面的困难和骚动所不能摸到的，是一种无法解释的、超然的平安。

(二)神的意念非同我们的意念，神的道路非同我们的道路(赛五十五8)；神的慈爱、眷顾和作为，远超过我们所能了解的(弗三18~20)。

(三)当信徒借着祷告将挂虑卸给神时，就可享受心灵深处的平安。

(四)挂虑是仇敌攻进了我们的意念，在我们的意念里兴风作浪，进而影响了我们的心怀。

(五)神所赐的平安，乃是神的平安，也就是神自己；神的平安能像军兵把守城池那样的保守我们的心，使一切的忧愁挂虑无法越雷池一步。

(六)神不是保守我们的环境，不是叫我们的环境无事，乃是叫我们的心里有平安。

(七)心中平安、平坦的人，心里没有钩，忧虑挂不上去，当然就没有了挂虑。

(八)我们若认主是天天背负我们重担的主(诗六十八19)，心中就会有意外的平安，这平安足能保守我们的心，不再焦虑，不再靠自己，我们即使想要去挂虑也不可能。

【腓四8】「弟兄们，我还有未尽的话；凡是真实的、可敬的、公义的、清洁的、可爱的、有美名的；若有甚么德行，若有甚么称赞，这些事你们都要思念。」

(原文字义)「真实的」不藏虚假的；「可敬的」值得尊重的；「公义的」合理的；「清洁的」纯净的；「可爱的」迷人的，有吸引力的；「有美名的」有名誉声望的；「思念」考虑，逐一计算，精打细算，清点存货。

(文意注解)「真实的」指道德上里外一致的事。

「可敬的」指含有尊严，能引人敬重、佩服的事。

「公义的」指对神、对人都正直合理的事。

「清洁的」指毫无罪恶的成份和动机的事。

「可爱的」指令人喜悦、爱慕的事。

「有美名的」指被众人所传诵的事。

「德行」专指道德方面超越的事。

「称赞」指博得人赞赏的事。

(话中之光)(一)人的心思是撒但坚固的营垒，所以若要得着一个人归服神，必须先将他的心思夺回(林后十4~5)。

(二)信徒应该积极、主动的运用自己的心思；如果我们的心思是消极、被动的，便会容易被魔鬼侵入并占用。

(三)撒但若得着我们的『思想生活』，它就得着了我们的『一切生活』，所以信徒必须小心地看守我们的思想。

(四)『行为』孕育于『思想』，人的思想对人的行为有极大的影响力；一个人让甚么事物占据他的心思，那个事物迟早会支配他的言语和行为。

(五)如果我们的心思都思念所该思念的美事，就不致于有分争(四2)了。

(六)一个人的思想如果被不道德的事物所污染，他内在的平安便会消失殆尽。

(七)信徒若常去思想别人身上所显出基督的美德，就会被激发、受影响，使我们得到属灵的造就。

【腓四9】「你们在我身上所学习的、所领受的、所听见的、所看见的，这些事你们都要去行；赐平安的神，就必与你们同在。」

(文意注解)「你们在我身上」保罗以他自己作为信徒的榜样。

「所学习的」重在指他的真理认识。

「所领受的」重在指他的属灵供应。

「所听见的」重在指他的传讲教导。

「所看见的」重在指他的行为表现。

「这些事你们都要去行」上节是要『思念』，本节是要『去行』。

(话中之光)(一)思而不行，仍与我们无益；健全的思想，必须带进健全的行为。

(二)保罗敢于叫人学习他，乃因他先学习了基督；一个有学习的人，才能叫别人从他身上有所学习。

(三)属灵的领袖，不是在后面作指挥的，乃是在前面作先锋的；只在道理教训上带领别人，自己却无实际的表现的，不能给人真实的帮助。

(四)一个成功的传道人，至少应具备下列四个条件：(1)丰富的真理认识——能供人『学习』；(2)丰富的属灵供应——能供人『领受』；(3)丰富的表达能力——能供人『听见』；(4)正常的行为榜样——能供人『看见』。

(五)我们的「行」与神的平安有分不开的关系；信徒若将那些美好的事，又思念又去行，就必有神的平安。

(六)神是「平安的神」(原文)，祂是平安的源头；人有神的同在，就有平安。

【腓四10】「我靠主大大的喜乐，因为你们思念我的心，如今又发生；你们向来就思念我，只是未得机会。」

(原文字义)「又发生」再度萌芽，又开花，又茂盛。

(文意注解)本节表明保罗的喜乐，不是因为腓立比人的馈送，而是他们对他的思念。腓立比人向来就思念保罗，只是未得着机会把他们思念的心表露出来，如今借着以巴弗提带来的馈送和服事，犹如冒出嫩芽般地重现在保罗的眼前，令他欢欣鼓舞。

(话中之光)(一)向所关怀的人表达内心的思念，是最佳的激励。

(二)我们中国人虽拙于言词的表达，但总要以行动来表达爱心。

(三)信徒之间彼此顾念是一件好事，但须抓住机会展现出来。

【腓四11】「我并不是因缺乏说这话，我无论在甚么景况，都可以知足，这是我已经学会了。」

(文意注解)保罗真诚感谢腓立比人的馈赠，但并非一心仰赖这些馈赠之物，因为他「无论在甚么景况，都可以知足」意即他对所持有的极为满足，无复他求。

保罗的知足，并非来自他对物质需求量的多寡，而是来自他内在的资源——基督——的供应(13节)；他这个「知足」，使他对外在物质环境的丰富与贫乏都不在意，都能安然处之，都不至于影响他的喜乐。

「这是我已经学会了」表示知足并非出于乐观的天性或本能，而是经由学习得来的。

(话中之光)(一)信徒在缺乏时的依靠，不是富足的人，而是全丰、全足的神。

(二)知足的人才不至于为缺乏而说话，故他所说的话有相当的份量。

(三)信徒对外在物质环境的适应力，乃在于他灵命学习并长进的程度如何。

(四)学会了知足的人，乃是已经长进到了『没有拣选』的地步；当一个人完全不为自己有所拣选的时候，他才能够知足。

【腓四12】「我知道怎样处卑贱，也知道怎样处丰富，或饱足，或饥饿，或有余，或缺乏，随事随在，我都得了秘诀。」

(原文直译)「...我已被介绍加入各种事物的秘密会了。」

(原文字义)「卑贱」卑微(腓二8)，降下，被压低；「饱足」使牲畜肥胖。

(背景注解)「秘诀」原文是个专门术语，专门指着古希腊人在加入一个神秘宗教时，必须经一种神秘的入教仪式，而这种仪式是需要付出相当的代价的。

(文意注解)「卑贱」即在饥饿和缺乏时所遭受的屈辱。

「丰富」即在饱足和有余时的情况。

「秘诀」指从学习和经历得来的一种不为人知的方法。

(话中之光)(一)信徒处处、事事与主相联结，乃是知足的秘诀。

(二)遇卑贱、贫穷就发怨言，遇丰富就浪费，这都是尚未得到秘诀的人；得了秘诀的人，遇贫贱会依靠神，遇丰富会善用钱财于神的事工。

(三)「秘诀」得来不易，需要经过相当艰苦的过程而学到的；要找到处理一切事务的窍门，必须是一个学习好了的人。

(四)一般人在面临各种不同境遇时，不知道从容应付的秘诀；但信徒只要全心倚靠基督，久而久之，自然能够学会这个秘诀。

(五)基督徒不刻意拣选贫贱或丰富、饥饿或饱足、缺乏或有余，总是随着神的安排，过『两可』的生活；基督徒既不禁欲，也不放纵。

【腓四13】「我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凡事都能作。」

(原文直译)「我在那能力(动词)我的里面，凡事都能作。」

(原文字义)「都能作」有力量，健壮。

(文意注解)「加给我力量」不是从外面加，乃是从里面供应。

「凡事」指十二节的各种境遇，也指一切能讨神喜悦的事。

(话中之光)(一)只有里面刚强的人，才会凡事都能作。

(二)我们若被主『能力』(「加给...力量」原文)一下，就凡事都能作；我们作不到的，靠着那『能力』我的，就作得到了。

(三)信徒住在主里面，乃是得力并长久刚强的根源。

(四)主若准许有事临到我们的身上，主也必增加力量给我们。

(五)神是作事的神，神也是借着我们作事的神；神既要借着我们作事，祂自必负责加给我们作事的力量。

(六)神藉我们作事的先决条件，乃是要让祂先在我们身上作事；惟有肯让神在身上作事的人，才有力量为神作事。

(七)我们若能运用简单的信心，把自己的一切交托给主，也必在任何的景况中都能知足。

(八)按原文，『在基督里』是保罗知足秘诀中最主要的关键。

【腓四14】「然而你们和我同受患难，原是美事。」

(原文直译)「然而你们在我的患难里与我分担，原是美事。」

(原文字义)「同受」借着参与成为伴侣，成为合伙人。

(文意注解)「同受患难」是患难的同伴，患难的分享人。

腓立比信徒不因保罗的患难而轻视他，反而在物质上给他供应，藉此他们在实质上分担并参与了他的患难；这在保罗看来，乃是一件「美事」，因对他们的灵性大有助益。

(话中之光)(一)共享、共乐、共患难，这是在基督里的美事。

(二)保罗自己原可以担当得起一切的困乏，但腓立比信徒能与他一同分受窘困，却是美事。

【腓四15】「腓立比人哪，你们也知道我初传福音，离了马其顿的时候，论到授受的事，除了你们以外，并没有别的教会供给我；」

(原文直译)「...离了马其顿的时候，除了你们以外，并没有别的教会与我在同一个账目上有分；」

(原文字义)「供给」(与腓一5『同心合意』同属一个原文字系。)

(文意注解)「授受的事」指财物上的施与受，如同商业上的『贷方』与『借方』。

保罗并不随便接受任何教会在财务上的帮助，除非他清楚知道那个教会的帮助是出于真诚的。保罗信任腓立比教会奉献财物的动机，所以两者在此事上合作无间，宛若商业上的最佳合伙人。

(话中之光)(一)传道人不宜随便接受任何人或教会的资助。

(二)出于真诚的财物奉献，犹如与收受奉献者合伙从事属灵的事业，对方因奉献所得的益处，也得以算在自己的账上。

【腓四16】「就是我在帖撒罗尼迦，你们也一次、两次的，打发人供给我的需用。」

(背景注解)保罗在帖撒罗尼迦传道时，因当地信徒的属灵情形幼稚，为免任何人受累，保罗昼夜亲手辛劳作工(帖前二9；帖后三8)；可能他的工作收入有限，故腓立比教会一、两次打发人补贴他的需用。

(话中之光)(一)若每个教会都只供给本地工人的需用，则不知有多少工人会挨饿，也不知会令多少主的事工受损。

(二)今天有许多富裕的教会，没有照圣经里所提示的榜样，顾念到在穷乡僻壤服事的工人们的需用。

(三)今天也有许多传道人只愿在大城市、大教会里服事，而不愿到偏远乡下小教会中服事，是因为他们并没有学会随事随在的秘诀。

(四)虽然保罗已经不在腓立比服事他们，但腓立比教会仍然「一次两次的打发人供给」保罗的需用，这表明他们所作的，乃是出于主的负担和爱的关切，丝毫没有利害关系。

【腓四17】「我并不求甚么馈送，所求的就是你们的果子渐渐增多，归在你们的账上。」

(原文字义)「果子」果实，后果，收益；「账上」簿记，收支表(商业术语)。

(文意注解)保罗的话指出，腓立比人在财物上的帮助，乃是一种有价值的投资，可以收取属灵的利润。

(话中之光)(一)保罗对人「不求」，但对神却有所「求」；他为自己「不求甚么」，但为别人却求多而又多。

(二)一个真正的主仆，从不为自己的物质需要，而向别人有所求的。

(三)物质的奉献，会加添属灵事工的果子；而属灵事工果子的增多，又会记在奉献物质者的账上。如此循环作用，生息不绝。

(四)凡是我们为神所摆上的，神都会记在我们的账上。

【腓四18】「但我样样都有，并且有余；我已经充足，因我从以巴弗提受了你们的馈送，当作极美的香气，为神所收纳、所喜悦的祭物。」

(背景注解)旧约时代，神子民向神表示感谢而献的祭，称为『馨香的祭』(创八21；出廿九18, 25, 41；利一9, 13)，献祭的人希望藉此得到神的悦纳。

(文意注解)「我样样都有」原文意即『我已全部如数收到』。

「为神所收纳、所喜悦的祭物」换句话说，这些礼物乃是神所定规的，并且神所以悦纳它们，因为是借着耶稣基督献上的(彼前二5)。

(话中之光)(一)奉献财物如同献祭，存心最为紧要(撒上十五22)。

(二)保罗接受腓立比教会的馈送，并不看在物质的获取，乃是当作属灵的祭物，所以他感受不到财物的势力；惟有不受钱财力量霸占的人，才能闻到其中「极美的香气」。

(三)信徒与工人之间的授受，都应当经由神而为：信徒为工人所摆上的，也就是摆上给神；工人从信徒所收取的，乃是从神而得。

【腓四19】「我的神必照祂荣耀的丰富，在基督耶稣里，使你们一切所需用的都充足。」

(文意注解)「我的神」保罗一再的用这片语(腓一3)，表明他真正体验过神的信实和能力。

本节的「需用」和「充足」二词，在原文和他自己的『需用』(16节)和『充足』(18节)同字，表明他是根据自己的经历，断定神的供应是决不会失误的。

「丰富」原文为多数词，表明神不只在某一样丰富里供应我们，乃是在祂所有的、无法测度的丰富里供应我们。

「使你们一切所需用的都充足」意即没有一样需用，祂是不供应的。

(话中之光)(一)腓立比人关心保罗的需用，保罗也关心腓立比人的需用；在主里彼此关心，何

等美好！

(二)施比受更为有福(徒廿35)。

(三)我们要给人，就必有给我们的(路六38)；凡是我们为神摆上的，神决没有不加倍偿还的！

(四)神知道我们的「需用」，也使我们的一切需用都「充足」，祂的照顾极其周全；但我们往往在『需用』之外，另有奢求。

【腓四20】「愿荣耀归给我们的父神，直到永永远远。阿们。」

(文意注解)「荣耀」原文意思是『那荣耀』，指这荣耀是属神的，是神的荣耀；神自己显出来就是荣耀。

「父」与生命有关；「神」与创造有关。

「直到永永远远」一代接一代，循环不息的意思。

(话中之光)(一)财物授受的最终目的，是要归荣耀给神；信徒在奉献财物时，必须以荣耀神为目标。

(二)凡将荣耀归给神的，都该是永永远远地归给神；许多人作事，只是暂时把荣耀归给神，很快便转归给自己。

【腓四21】「请问在基督耶稣里的各位圣徒安。在我这里的众弟兄都问你们安。」

(文意注解)问安在书信里的最大意义，是叫读信的人体会到自己实在是整个基督身体的一部分，因而尝到生命联系与彼此关怀的甜美，这对他们灵命的滋润，自有说不出的果效。

(话中之光)(一)尝过神的平安滋味的人，深愿别人也能常时享受。

(二)主耶稣也注重问安的事(太十12~13)，可见信徒应该彼此关怀对方的平安。

【腓四22】「众圣徒都问你们安。在该撒家里的人特特的问你们安。」

(文意注解)「在该撒家里的人」可能指当时在罗马宫廷或政府里面供职的人，因保罗的见证而悔改信主；可见保罗虽身系缧绁，仍照常显大基督，使多人信服基督。

【腓四23】「愿主耶稣基督的恩常在你们心里。」

(原文直译)「愿主耶稣基督的恩典与你们的灵同在。」

(文意注解)本书以神的恩典开头，又以耶稣基督的恩典结束，使人有被恩典包围的感觉。

(话中之光)基督徒的人生，每时每刻都需要神的恩典。

参、灵训要义

【基督徒的喜乐】

一、以信徒为喜乐(1节)

- 二、靠主喜乐(4节)
- 三、由谦让而得喜乐(5节)
- 四、因主已近了而喜乐(5节)
- 五、因一无挂虑而喜乐(6节)
- 六、因有神的平安而喜乐(7节)
- 七、因众圣徒的思念而喜乐(10节)

【基督徒的平安】

- 一、与别的基督徒平安相处(1~4节)
- 二、与自己平安相处(5~9节)
- 三、与环境平安相处(10~20节)

【基督徒在生活中该尽的义务】

- 一、常常喜乐的义务(4节)
- 二、对众人显出谦让的义务(5节)
- 三、记住主已经近了的义务(5节)
- 四、过一无挂虑的生活的义务(6节)
- 五、祷告兼有感谢的义务(6节)
- 六、思念并实行各样美事的义务(8~9节)

【如何才能一无挂虑(6节)】

- 一、凡事靠神
- 二、凡事祷告、祈求
- 三、凡事感谢
- 四、将所要的清楚告诉神

【基督徒所当思念的事(8节)】

- 一、真实的
- 二、可敬的
- 三、公义的
- 四、清洁的
- 五、可爱的
- 六、有美名的
- 七、德行
- 八、值得称赞的

【信徒对奉献钱财该有的观念】

- 一、因神的感动，使我们思念到主的工人(10节)
- 二、因神在环境中给予奉献的机会(10节)
- 三、藉此与收受的人彼此联结(14节)
- 四、奉献钱财乃是一种互通有无——「授受的事」(15节)
- 五、对别地的工人也应供给(16节)
- 六、必从神得到回报(19节)

【主人对金钱该有的态度】

- 一、不因供应中断而怪罪(10节)
- 二、在缺乏中仍能知足(11节)
- 三、不向人求馈送(17节)
- 四、对馈送的人和教会心存感激(10, 15~16节)
- 五、将物质的馈送当作属灵的祭物(18节)
- 六、求神报答馈送的人和教会(17, 19节)

【基督徒所得的供给(19~20节)】

- 一、供给的来源：神
- 二、供给的程度：照祂的丰富
- 三、供给的媒介：在基督耶稣里
- 四、供给的项目：一切所需用的
- 五、供给的分量：都充足
- 六、供给的目的：荣耀归给神

腓立比书综合灵训要义

【信徒的职责】

- 一、对基督：或生或死，只求显大基督(腓一20)
- 二、对福音：同有一个心志，站立得稳，齐心努力(腓一27)
- 三、对弟兄：存心谦卑，也顾别人的事(腓二1~4)
- 四、对自己：恐惧战兢，作成得救的工夫(腓二12)
- 五、对世人：好像明光照耀，将生命的道表明出来(腓二15~16)

【在基督里的好处】

- 一、成为圣徒(腓一1)
- 二、彼此劝勉(腓二1)
- 三、有指望(腓二19)
- 四、行事有信心(腓二24)
- 五、欢乐夸耀(腓三3)
- 六、蒙召得奖赏(腓三14)
- 七、能站立得稳(腓四1)
- 八、能同心(腓四2)
- 九、能常常喜乐(腓四4)
- 十、有神的平安(腓四7)
- 十一、能大大的喜乐(腓四10)
- 十二、得力、凡事都能作(腓四13)
- 十三、一切的需用都充足(腓四19)

【信徒与基督的关系】

- 一、他的地位——「在基督耶稣里」(腓一1；四21)
- 二、他的心愿——永远「与基督同在」(腓一23)
- 三、他的事工——「作基督的工夫」(腓二30)
- 四、他的看法——「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腓三8)
- 五、他的目标——「得着基督」(腓三8)；「得着基督耶稣所以得着我的」(腓三12)；「得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腓三14)
- 六、他的盼望——等候「主耶稣基督从天上降临」(腓三20)
- 七、他的心境——「在主里喜乐」(腓三1；四4，10原文)

【信徒所该有的交通】

- 一、要「同心合意」(koinonia)兴旺福音(腓一5)
- 二、要在圣灵里有「交通」(koinonia；腓二1)
- 三、要和基督「一同」(koinonia)受苦(腓三10)
- 四、要「供给」(koinoneo)主事工的需用(腓四15)

【值得信徒喜乐的原因】

- 一、因教会同心合意的兴旺福音(腓一4~5)
- 二、为着基督被传开(腓一18)

- 三、为着自己终必得救(腓一18~19)
- 四、因着教会的合一(腓二1~2)
- 五、即或为主殉道(腓二17)
- 六、为着能见到所挂心的弟兄(腓二28)
- 七、为着自己工作的成果(腓四1)
- 八、单纯因着在主里面(腓三1；四4)
- 九、因想到教会对自己的思念(腓四10)

【基督的日子与信徒的关系】

- 一、是神在我们身上成全善工的日子(腓一6)
- 二、是我们生活为人交账的日子(腓一10)
- 三、是我们工作成果交账的日子(腓二16)
- 四、是我们改变身体的日子(腓三21)
- 五、是今天就能激励我们的心的日子(腓四5)

【神在信徒心里的运行】

- 一、使之有分于福音事工(腓一5~6)
- 二、使之在困境中得帮助(腓一19)
- 三、使之立志行事以成就祂的美意(腓二13)
- 四、赐平安以保守心怀意念(腓四7)

【信徒所当有的共同生活】

- 一、一同蒙恩(腓一7)
- 二、同心(腓一5；二1~2)
- 三、一同喜乐(腓二17~18)
- 四、一同当兵(腓二25)
- 五、一同作工(腓二25)
- 六、同受患难(腓三10；四14)
- 七、一同效法使徒(腓三17)
- 八、一同劳苦(腓四3；二22)
- 九、同负主轭(腓四3)

【在基督里的思想】

一、充满积极的思想：

- 1.感谢的思想(腓一 3~4)

- 2. 目标的思想(腓一 5, 11)
- 3. 坚信的思想(腓一 6~7)
- 4. 仁爱的思想(腓一 8~11)
- 5. 盼望的思想(腓一 12~21)
- 6. 乐观的思想(腓一 22~26)
- 7. 勇敢的思想(腓一 27~30)

二、充满谦和的思想：

- 1. 合一的思想(腓二 1~2)
- 2. 谦卑的思想(腓二 2~4)
- 3. 与主联结的思想(腓二 5~11)
- 4. 顺服的思想(腓二 12~16)
- 5. 喜乐的思想(腓二 17~18)
- 6. 同心同工的思想(腓二 19~30)

三、充满智慧的思想：

- 1. 靠主的思想(腓三 1)
- 2. 防备靠肉体的思想(腓三 2~6)
- 3. 明智的思想(腓三 7~14)
- 4. 分辨的思想(腓三 15~19)
- 5. 等候主的思想(腓三 20~21)

四、充满荣耀的思想：

- 1. 站立得稳的思想(腓四 1~3)
- 2. 喜乐平安的思想(腓四 3~7)
- 3. 美善的思想(腓四 8~9)
- 4. 知足善处的思想(腓四 10~13)
- 5. 供应财物的思想(四 14~19)
- 6. 荣耀归神的思想(腓四 20~23)

【活得更喜乐】

一、喜乐人生的基础(腓一 1~2):

- 1. 肯定信仰是生活的立场
- 2. 肯定基督是生活的动力
- 3. 肯定尽责是生活的态度

二、在「成熟」中的喜乐(腓一 3~8):

- 1. 对神常存感恩的心
- 2. 懂得欣赏别人的优点

3.对于前途充满希望与信心

4.行事为人有正确的原则

三、在「成长」中的喜乐(腓一 9~11):

1.爱心在知识和见识上多而又多

2.能分别是非，作诚实无过的人

3.靠着基督结满仁义的果子

四、在「盼望」中的喜乐(腓一 12~20):

1.身受捆锁，心却笃信不疑，越发放胆

2.只要基督能传开，管他真心或假意

3.终必照所切慕所盼望的，蒙主成全

4.无论生死，总叫基督照常显大

五、在「服事」中的喜乐(腓一 21~30):

1.在肉身活着，是为别人的益处

2.以生活见证基督的福音

3.同灵同魂为所信的福音努力

4.为主受苦，奋战不懈

六、在「心灵相交」中的喜乐(腓二 1~4):

1.在基督和灵里用爱心

2.有一样的心思和意念

3.不结党，不贪图虚浮的荣耀

4.存心谦卑，看别人比自己强

5.不单顾自己，也要顾别人的事

七、在「以基督的心为心」中的喜乐(腓二 5~11):

1.虚己、降卑的心

2.存心顺服，以至于死

3.荣耀归于父神的心

八、在「彰显神」中的喜乐(腓二 12~18):

1.顺服神在心里的运行

2.作神无瑕疵的儿女

3.表明生命的道

4.因此一同喜乐

九、在「同心同工」中的喜乐(腓二 19~30):

1.同心求耶稣基督的事

2.同劳兴旺福音

3.同忧教会和彼此的情形

十、在「认识基督」中的喜乐(腓三 1~8 上):

- 1.认识靠主和靠肉体的不同
- 2.认识先前和现在地位的不同
- 3.认识万事和基督价值的不同

十一、在「追求基督」中的喜乐(腓三 8 下~16):

- 1.认定追求的目标
- 2.不是已经得着了，乃是竭力追求
- 3.要照着神的指示和自己的程度来实行追求

十二、在「正确跟随」中的喜乐(腓三 17~21):

- 1.要效法正确的榜样
- 2.要避开错误的人物
- 3.要等候救主降临

十三、在「和睦平安」中的喜乐(腓四 1~7):

- 1.与人要同心和睦
- 2.对事应当一无挂虑
- 3.向神凡事祷告交托

十四、在「思念美善」中的喜乐(腓四 8~9):

- 1.要有「积极」的思念
- 2.要把所领受的付诸实行

十五、在「满足」中的喜乐(腓四 10~13):

- 1.无论在甚么景况，都可以知足
- 2.随事随在，都得了秘诀——靠那加给力量的，凡事都能作

十六、在「财物交通」中的喜乐(腓四 14~23):

- 1.供应主事工的需用
- 2.果子增多，归入供给者的账上
- 3.得神丰富的供应，使一切需用的都充足
- 4.荣耀归神，恩典和平安归人

【基督是基督徒生活的一切】

- 一、基督是基督徒生活的准则(腓一 12~30)
- 二、基督是基督徒生活的模型(腓二 5~11)
- 三、基督是基督徒生活的标竿(腓三 7~16)
- 四、基督是基督徒生活的力量(腓四 4~13)

《加、弗、腓、西书注解》参考书目

- 毛克礼《加拉太书信释义》中国主日学协会
李保罗《加拉太书结构式研经注释》天道书楼
李常受《加拉太书生命读经》台湾福音书房
周联华《加拉太书·以弗所书注释》基督教文艺出版社
倪卫顺·汪燮尧《加拉太书的研究》道声出版社
陈终道《新约书信读经讲义——加拉太书》校园书房出版社
陈尊德《活的福音——加拉太书信息》中国主日学协会
陆彼得《研论加拉太书·以弗所书》基督中心
冯荫坤《真理与自由——加拉太书注释》证道出版社
郑廷宪《加拉太书》永望文化事业
巴克莱着·周郁晞译《加拉太书·以弗所书注释》基督教文艺出版社
麦克阿瑟着·李金丽译《重享自由——加拉太书注解》种籽出版社
华伦魏斯比着·王小玲译《作个自由人》中国学园传道会
滕慕理着·黄可顺译《基督徒自由献章——加拉太书研经十法》天道书楼
韩乐云着·莫绮玲译《加拉太书》天道书楼
A.M. Hunter 着·梁哲懋译《加拉太书注释》台湾基督长老教会
A.T. Robertson 着·陈一萍译《活泉新约希腊文解经》美国活泉出版社
Southern Baptist 编·周健文译《保罗书信》浸信会出版社
王国显《建立基督的身体——以弗所书读经札记》宣道出版社
沈保罗《天窗——以弗所人书讲解》中国神学研究院
李常受《以弗所书生命读经》台湾福音书房
林汉星《基督新人类——以弗所书》美国福音证主协会
周志禹《以弗所书讲义》晨光报社
周神助《荣耀的教会——以弗所书的信息》台北灵粮堂
吴华青《教会来源成长与生活》台湾新旧书房
计志文《长成基督》圣道出版社
倪卫顺《以弗所书的研究》信义宗联合出版部
陈终道《新约书信读经讲义——以弗所书》校园书房出版社
陈尊德《在基督里——以弗所书信息》中国主日学协会
无名氏《以弗所书读经指引》不详
贾玉铭《以弗所书讲义》少年归主出版社
杨绍唐《以弗所书查经记录》福音团契书局

滕近辉《从以弗所书中学习在圣灵中长进》宣道出版社
加尔文着·任以撒译《以弗所书注解》基督教改革宗翻译社
法兰西斯贝殊着·武黄亦文译《以弗所书》天道书楼
冯国泰着·汇思译《以弗所书研经导读》天道书楼
梁秀德着·黄兴全等译《以弗所书·腓利门书释义》人光出版社
斯托得着·陈恩明译《以弗所书》校园书房出版社
钟马田着·潘秋松等译《以弗所书解经讲道丛集》美国活泉出版社
A.M. Hunter 着·梁哲懋译《以弗所书注释》台湾基督长老教会
王镇《腓立比精义》灵盘书室
王国显《要在主里同心——腓立比书读经札记》晨星出版社
毛克礼《腓立比书信释义》中国主日学协会
沈保罗《超越的追寻——腓立比书讲解》中国神学研究院
李保罗《腓立比书结构式研经注释》天道书楼
李常受《腓立比书生命读经》台湾福音书房
林汉星《喜乐秘笈——腓立比书》美国证主福音协会
周志禹《腓立比书讲义》晨光报社
施达雄《活得更喜乐——腓立比书信息》中国主日学协会
徐松石《保罗狱中书信钩玄》浸信会出版部
陆彼得《研论腓立比书》美国基督中心
许锦铭《腓立比书讲解——喜乐的书信》门徒出版社
陈终道《腓立比·歌罗西·腓利门书》校园书房
陈尊德《基督里的思想——腓立比书信息》橄榄基金会
常青《四封书信——腓·歌·帖前·帖后》中国主日学协会
冯荫坤《腓立比书》天道书楼
无名氏《腓立比书读经指引》不详
贾玉铭《腓立比讲义》少年归主社
杨浚哲《腓立比书讲义》宣道出版社
巴克莱着·文国伟译《腓立比书注释》基督教文艺出版社
布思高着·陈季瑜译《喜乐无边》种籽出版社
韦丹拿着·陈维德译《活出喜乐》福音证主协会
华候活着·梁秀芳译《腓立比书研经导读》天道书楼
盖时珍着·冯文庄译《成熟的侧影》福音证主协会
糜家文着·甘张梅君译《腓立比书简残篇》中华基督翻译中心
韩乐云着·李露德译《腓立比书》道光出版委员会
A.M. Hunter 着·梁哲懋译《腓立比书注释》台湾基督长老教会

- W.G. Scroggie 着·橄榄编辑部译《保罗的监狱书信》橄榄基金会
Southern Baptist 编·宋郑宝淇译《狱中书信》浸信会出版社
- 王国显《神的奥秘就是基督——歌罗西书读经札记》宣道出版社
沈保罗《真知灼见——歌罗西书讲解》中国神学研究院
- 李常受《歌罗西书生命读经》台湾福音书房
周志禹《歌罗西书·腓利门书讲义》晨光报社
- 殷雅各《歌罗西书·腓利门书新注释》少年归主出版社
陆德礼《歌罗西书注释》中国基督教圣教书会
- 陈尊德《更加丰盛——歌罗西书的信息》中国主日学协会
无名氏《歌罗西书读经指引》不详
- 鲍会园《歌罗西书》天道书楼
巴克莱着·文国伟译《歌罗西书注释》基督教文艺出版社
- A.M. Hunter 着·梁哲懋译《歌罗西书注释》台湾基督长老教会
A.T. Robertson 着·陈一萍译《新约希腊文解经》美国活泉出版社
L. Shaw 着·雷周匡云译《仰望基督——歌罗西书》更新传道会
于力工《圣经助读本》圣书书房
- 王正中等《圣经原文串珠注解》浸宣出版社
王正中等《圣经原文字汇中文汇编》浸宣出版社
牛述光·谢模善《新约全书释义·补编》晨星出版社
朱德峻等《新约释义全书》台湾基督长老教会
- 李常受《新约圣经恢复本》台湾福音书房
吴罗瑜等《圣经——串珠·注释本》福音证主协会
吕振中译《圣经》香港圣经公会
封志理·马健源《原文编号新约全书》生命树出版社
倪柝声《圣经提要》台湾福音书房
唐佑之等《中文圣经启导本》海天书楼
陈瑞庭《圣经人地名意义汇编》少年归主社
贾玉铭《圣经要义》晨星出版社
鲍会园等《新国际版研读本圣经》更新传道会
G.C.D. Howley, etc. 《现代中文圣经注释》种籽出版社
G.A. Lint, etc. 《The Complete Biblical Library》World Library Press
A.M. Stibbs, etc. 《圣经新释》福音证主协会
Leadership Ministries Worldwide 《The Preacher 's Outline & Sermon Bible》
W. Bauer 着·戴德理译《新约希腊文中文辞典》浸宣出版社
凌纳格·罗杰思《新约希腊文精华》角石出版社

马唐纳着·角石翻译组《新约圣经注释》角石出版社